

擬訂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231-1地號 等38筆(原29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公 辦 公 聽 會 簡 報

主辦機關：

臺 北 市 政 府 (臺 北 市 都 市 更 新 處)

實施者：

祿 鼎 建 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規劃團隊：

社團法人台北市不動產及土地資源發展協會

安 邦 工 程 顧 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張 志 誠 建 築 師 事 務 所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4 日

壹、辦理緣起與法令依據

貳、更新事業計畫內容

參、建築規劃設計說明



簡 報 題 綱



辦理緣起與法令依據



辦理緣起與法令依據

- 本案業經臺北市政府民國102年06月19日府都新字第10231032100號函核准變更劃定更新單元。
- 於103年6月17日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向市政府申請核准實施更新。
- 自104年7月29日起，至104年8月27日止公開展覽30日。(第一次公開展覽，地上23層地下5層方案)
- 104年11月27日召開本案都市更新幹事會議。
- 105年6月7日召開都市設計及土地開發許可幹事會議。
- 105年11月3日召開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開發許可審議案(預審)
- 106年9月12日召開都市設計及土地開發許可幹事會議。
- 107年1月25日召開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開發許可審議案(預審)。
- 107年11月29日召開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開發許可審議案(預審)。
- 108年6月24日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以北市都設字第1083052470號函通過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開發許可審議(預審)(地上24層地下5層方案)。
- 自108年11月29日起，至109年1月7日止辦理「變更臺北市老舊中低層建築社區辦理都市更新擴大協助專案計畫24處基地細部計畫案」公開展覽40日，並於108年12月19日召開公開展覽說明會
- 因都市設計審議預審通過之版本與104年7月29日都市更新公開展覽內容(地上23層地下5層方案)不同，故依「臺北市都市更新案自提修正幅度過大處理方案」規定，申請重新辦理本次都市更新公開展覽及公聽會程序。
- 本次公聽會已依「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邀請有關機關、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參加，並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及合法建物所有權人、他項權利人、囑託限制登記機關、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



■ 公開展覽

依「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規定，將公告及書圖於臺北市府、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臺北市中正區公所及臺北市中正區龍光里辦公處公告欄公開展覽三十日(109.3.11~109.4.9)。

■ 張貼公告

依「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將公聽會之日期及地點於十日前張貼於龍光里辦公處公告欄。

■ 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其他權利關係人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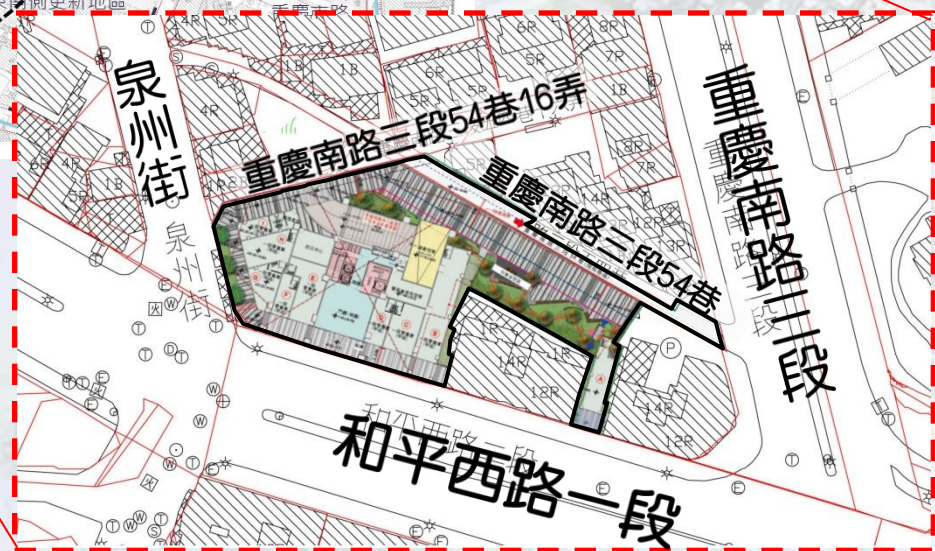
於109年3月5日以掛號附回執(雙掛號)方式寄予相關權利人，並將公聽會資訊傳單以平信寄發方式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

■ 專屬網頁周知

<http://www.fujiuding.com/>



更新事業計畫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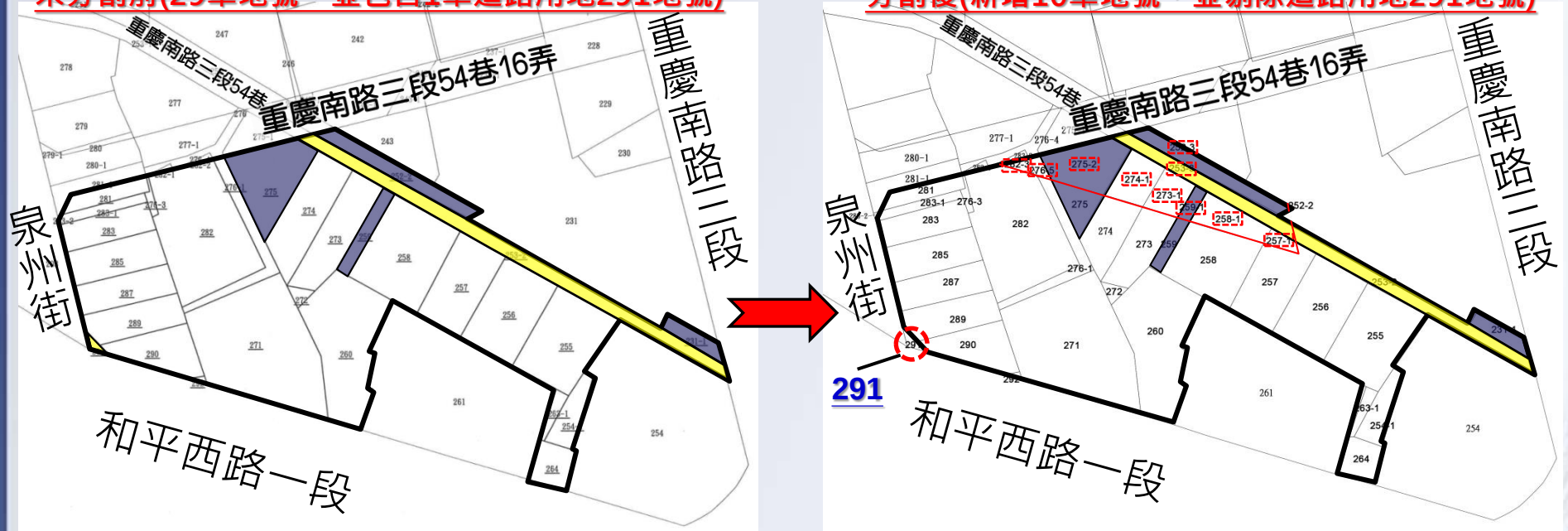
本更新單元位於中正區泉州街以東、重慶南路三段以西、和平西路一段以北、重慶南路三段54巷16弄及重慶南路54巷以南所圍街廓之西側



更新單元範圍與土地權屬

更新單元範圍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231-1地號等38筆(原29筆)土地)

未分割前(29筆地號，並包含1筆道路用地291地號) 分割後(新增10筆地號，並剔除道路用地291地號)



- 一、未分割前更新單元總面積2,304m²(約696.96坪)，共29筆地號，分割後更新單元總面積2,308m²(約698.17坪)，共38筆地號。
- 二、分割後更新單元土地權屬除231-1、252-2、252-3、253-2、253-3、259、259-1、275、275-2、291(註)等10筆土地為公有地，其餘皆為私有。

註：291地號(4m²)為道路截角並已開闢完成，剔除更新單元外。

圖例

	更新單元範圍		中華民國【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私有土地		中華民國【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土地權屬	土地面積(m ²)	比例(%)	人數(人)	比例(%)
公有土地	348.00	15.08%	1	1.41%
私有土地	1,960.00	84.92%	70	98.61%
合計	2,308.00	100%	71	100%



現況分析



基地位置現況



1 重慶南路三段54巷



2 重慶南路三段54巷



5 泉州街



4 和平西路一段



3 和平西路一段



事業計畫同意比例

項目	土地部分		合法建物部分	
	面積(m ²)	所有權人數(人)	面積(m ²)	所有權人數(人)
全區總和(A=a+b)	2,308.00	77	7,181.00	74
公有(a)	348.00	1	0.00	0
私有(b=A-a)	1,960.00	76	7,181.00	74
排除總和(c)	0.00	0	9.60	1
計算總和(B=b-c)	1,960.00	76	7,171.40	73
私有同意數(C)	1,575.50	55	5,438.75	53
同意比例(%)(C/B)	<u>80.38%</u>	<u>72.37%</u>	<u>75.84%</u>	<u>72.60%</u>

已超過都市更新條例第22條規定之同意比例門檻。



■ 促進土地合理利用

- ▶ 運用都市更新機制，提升土地利用價值及效率，以整體規劃設計方式，促進區域土地發揮應有之功能，達到土地合理利用之目標。
- ▶ 拆除舊有建築物，配合更新住戶之空間需求進行規劃重建，以符合現代居住需要。

■ 改善環境品質及市容景觀

- ▶ 集中留設綠化空間，以改善地區環境及市容觀瞻，建構安全、健康、舒適之生活品質。
- ▶ 沿街(巷)面留設人行步道，提供大眾便利之步行環境。

■ 強化地區消防救災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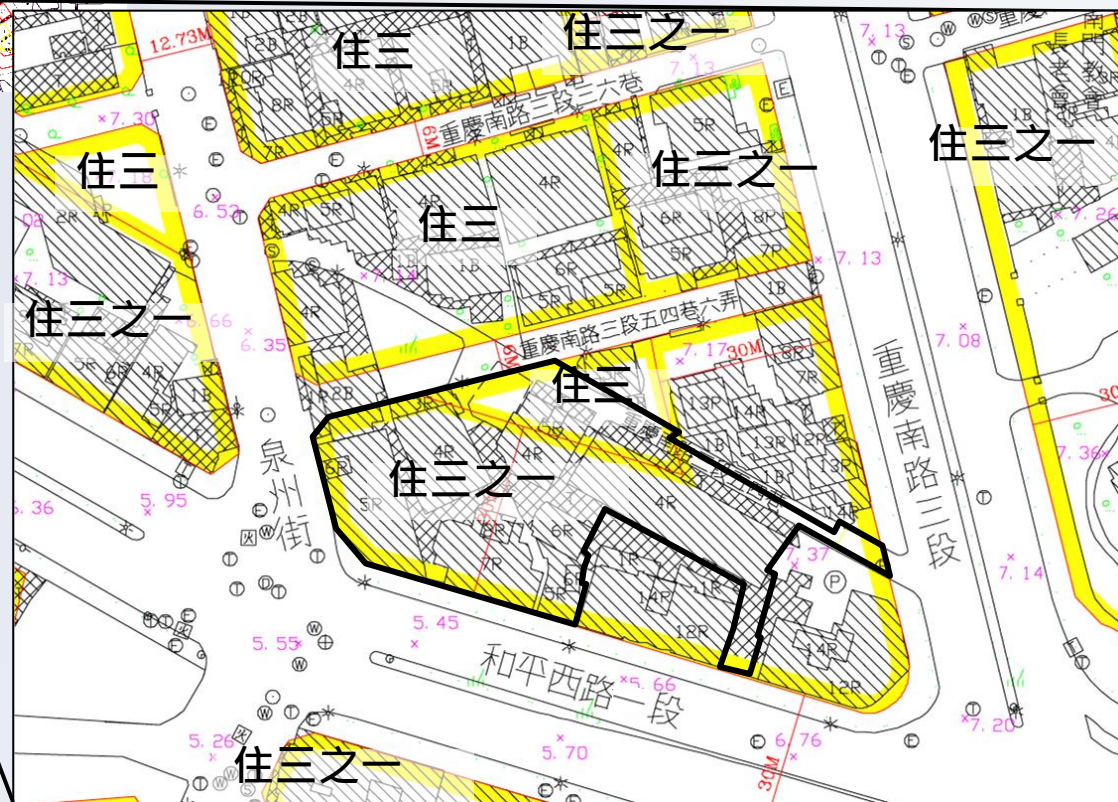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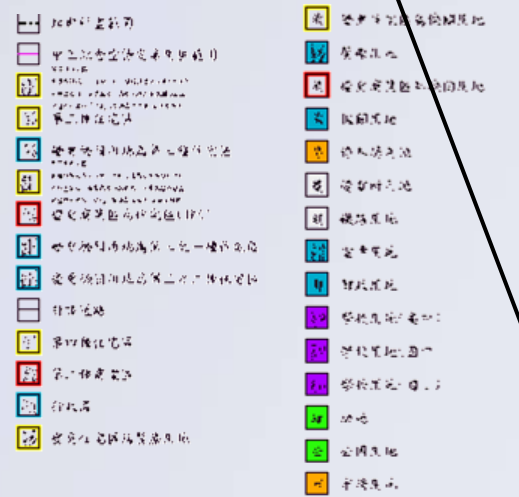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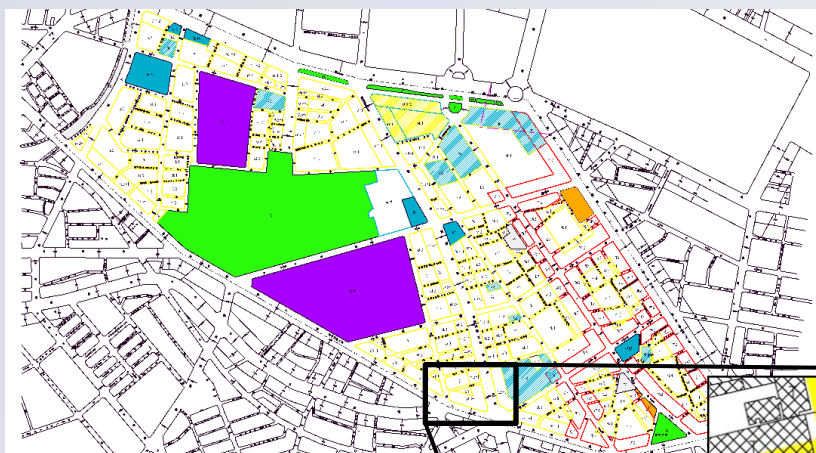
- ▶ 藉由重建方式消除建物老舊窳陋的情況與構造物之安全問題，以符合現行法規之技法進行規劃設計，不僅滿足防火、耐震等基本安全需求，避免居住危險性，更可創造健康舒適之居住環境。
- ▶ 改善更新單元內巷道狹小問題，消除都市防救災死角，增進都市消防安全。
- ▶ 配合周邊人行道系統，以沿街面提供人行空間，以改善人車爭道問題及維護行人通行安全，並提升更新單元內災害防救之機能。

■ 提升及展現更新公共利益

- ▶ 規劃安全之人行及車行動線，提供地區居民便利、無障礙之步行環境。
- ▶ 消除現有建物窳陋之都市景觀，改善及提昇地區環境與景觀品質。



基地面積：2,308m² (約698.17坪)
第三種住宅區(45%、225%)及
第三之一種住宅區(45%、300%)





■ 處理方式

本更新單元土地上之建築物，均已老舊窳陋，未來更新事業處理方式，將全部採用「**重建**」方式執行。

■ 區段劃分

本更新單元範圍全部劃分為一個重建區段。



■ 實施方式

本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將以「權利變換」方式實施。

■ 費用負擔

本案都市更新事業之相關辦理費用，均由實施者先行墊付資金方式，參與都市更新事業之實施。該費用將由更新單元內土地所有權人依都市更新條例相關規定計算其負擔比例，以其所持有之權利變換後之應分配土地及建築物折價抵付予實施者。

■ 選配原則

- 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以靠近原位次選配為原則，若同一位置有二人以上申請分配時，由選配人先行協調，協調不成時以公開抽籤方式辦理
- 停車位由權利關係人自由選配，若同一位置有二人以上申請分配時，由選配人先行協調，協調不成時以公開抽籤方式辦理。



申請獎勵項目及額度

獎勵容積		核計說明	公展版		幹事版		第二次公展版	
			獎勵 額度(%)	獎勵 面積(m ²)	獎勵 額度(%)	獎勵 面積(m ²)	獎勵 額度(%)	獎勵 面積(m ²)
都市更新容積獎勵	ΔF1	原容積大於法定容積(建築師依據使用執照圖(竣工圖)檢討，需經臺北市建管處核定原容積後始能確認)	6.40%	425.12	6.27%	417.73	6.27%	417.73
	ΔF3	時程獎勵(原劃定範圍申請法定容積5%時程獎勵；新增範圍申請法定容積之7%時程獎勵)	5.24%	348.72	5.25%	349.73	5.25%	349.73
	ΔF4-2	協助開闢更新單元周邊都市計畫道路	3.08%	204.24	3.06%	204.24	3.02%	201.52
	ΔF4-3	捐贈經費予本市都市更新基金	--	--	--	--	8.58%	572.19
	ΔF5-1	規劃設計獎勵(考量與鄰近地區建築物之量體、造型、色彩、座落方位相互調和、無障礙環境及都市防災；未來應配合審議委員之建議修正)	10.00%	663.74	10.00%	666.63	10.00%	666.63
	ΔF5-3	留設供人行走地面道路或騎樓(依建築師設計留設人行步道面積估算)	11.17%	741.73	10.01%	667.23	9.56%	637.17
	ΔF5-6	綠建築獎勵(以通過綠建築分級評估黃金級，申請法定容積8%之獎勵)	8.00%	530.99	8.00%	533.30	8.00%	533.30
小計			43.89%	2,913.10	42.59%	2,838.85	50.68%	3,378.26
老舊中低樓層專案計畫	ΔA1-1	都市更新單元規劃設計高於法定評定基準者	0.57%	38.03	0.39%	25.89	1.26%	83.97
	ΔA2-1	實施者提供實際分回房地20%以上作為合適規模住宅單元(室內坪18-30坪)	5.00%	331.87	5.00%	333.31	5.00%	333.31
	ΔA2-3	提供高齡者住宅服務與居家照顧空間或服務設施	5.00%	331.87	5.00%	333.31	5.00%	333.31
	ΔA3-1	取得綠建築候選證書及通過綠建築分級評估黃金級以上者，並提出具體生態設計與節能減碳措施，達到節能減碳具體效果；及具體改善都市微氣候達到都市降溫效果。	6.00%	398.25	6.00%	399.98	0%	0
	ΔA3-2	加強都市防災機能達一定貢獻者。	2.00%	132.75	2.00%	133.33	2.00%	133.33
	ΔA4-2	既有容積保障原則(四、五層樓建築物基地面積部分)	5.52%	366.11	3.17%	211.32	5.43%	362.06
小計			24.09%	1,563.01	21.56%	1,437.14	18.69%	1,245.98
合計			67.19%	4,468.00	64.14%	4,275.99	69.37%	4,624.24

註：實際獎勵容積，應以臺北市政府核定通過額度為準。



■ 合法建築物之補償與安置

- ▶ 依都市更新條例第36條規定，因權利變換而拆除或遷移之土地改良物應補償其價值或建築物之殘餘價值，其補償金額由實施者查定之，代為拆除或遷移費用在應領補償金額內扣回。
- ▶ 依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第4條規定，前述拆遷補償費應由實施者依都市更新條例第36條第2項規定查定。但其金額得比照臺北市舉辦公共工程拆遷補償自治條例規定之標準辦理。

■ 其他土地改良物之補償與安置

- ▶ 有關本案範圍內違法增建等...其他土地改良物之補償與安置，依都市更新條例第21條及第41條規定，擬定拆遷安置計畫，訂定地上物補償原則、計算方式及補償金發放時程。
- ▶ 依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第4條規定，前述拆遷補償費應由實施者依都市更新條例第36條第2項規定查定。但其金額得比照臺北市舉辦公共工程拆遷補償自治條例規定之標準辦理。



財務計畫

總項目	說明	金額(元) (公展版)(幹事會版)	金額(元) (第二次公展版)	差異 金額(元)
工程費用	拆除工程、營建費用、建築設計費、鑑界費、鑽探費、建築相關規費、公寓大廈管理基金、外接水電瓦斯管線工程費用、鄰房鑑定費、公共設施費用	1,349,114,403	1,476,971,270	127,856,866
權利變換費用	都市更新規劃費、不動產估價費(含技師簽證費)、更新前測量費(含技師簽證費)、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及安置費用、地籍整理費用	239,621,637	251,379,479	11,757,842
貸款利息	自有資金(30%)、融資資金(70%)	66,042,524	58,186,452	-7,856,072
稅捐	印花稅、營業稅等	15,887,360	17,283,507	1,396,147
管理費用	人事行政管理費、銷售管理費、風險管理費、信託管理費	399,395,978	436,064,548	36,668,570
合計 = 工程費用 + 權利變換費用 + 貸款利息 + 稅捐 + 管理費用		2,070,061,902	2,239,885,256	169,823,354

註：上表相關費用僅為預估，未來需配合設計圖面修正、物價波動及稅捐而調整；而實際費用應以臺北市政府核定內容為準。



建築規劃設計說明



主要差異項目

項目	公展版(幹事會版)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原由
			公展版(幹事會版)→第二次公展
1	總樓地板面積：21,754.26m ²	總樓地板面積：22,485.99m ²	依北市都設字第1083052470號函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案(預審)，涉及「老舊公寓更新專案」確認老舊建築獎勵面積為1,245.98m ² ，依獎勵面積調整樓地板面積。
	開挖率：68.08 %	開挖率：69.43%	
	申請都市更新獎勵面積:2,913.10m ² 申請老舊建築獎勵面積:1,598.88m ²	申請都市更新獎勵面積:3,378.26m ² 申請老舊建築獎勵面積:1,245.98m ²	
	建築規模：地下5層、地上23層 集合住宅	建築規模：地下5層、地上24層 集合住宅	
	/	依面積微調立面及商業單元調整	
2	5.5m 無遮簷人行道	增設騎樓, 修改規劃設計	依府都設字第10535265200號函都審委員會委員建議本案修改為騎樓設計。
3	車道配置於重慶南路三段54巷(基地東北側現有巷道)	車道配置於重慶南路三段54巷16弄(基地西北側) 景觀植栽配置配合修正、商業單元調整、高層建築緩衝空間6mX12m 位置調整、 高層建築防災中心位置調整	依府都設字第10538790700號函都審委員會委員建議本案修改車道設計。
4	設置救災活動空間：於和平西路一段與重慶南路三段54巷	設置救災活動空間一處 :和平西路一段	依府都設字第10538790700號函都審委員會委員建議本案修改車道設計。並修正規劃一處消防救災空間於和平西路一段。
5	供管委會使用空間設置於二、二十二、二十三樓	供管委會使用空間修改設置於一、二樓	因應面積調整規劃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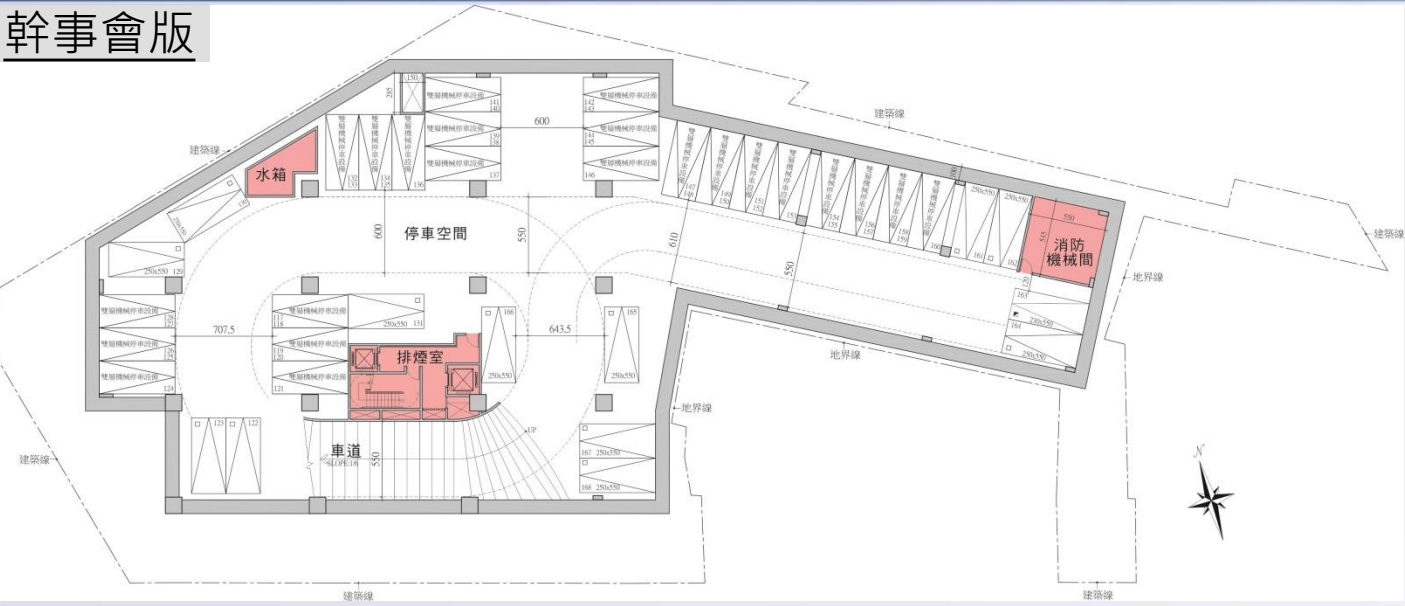


建築興建計畫（比較表）

基地地號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231-1地號等29筆(公展版)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231-1地號等38筆(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基地面積	使用分區：住三 建蔽率：45%、住三之一 建蔽率：45% 住三容積率：225%、住三之一容積率：300%				2,300㎡(公展版) 2,308㎡(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基準容積F0	350.09xm²×225%+1,949.91x300% = 6,637.43m²((公展版) 343.65xm²×225%+1,964.35x300% = 6,666.26m²(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6,637.43m²(公展版) 6,666.26m²(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版本	公展版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都更獎勵ΔF	6,637.43m²×43.89% = 2,913.10m²			2,913.10m²	6,666.36m²×50.68% = 3,378.26m²		3,378.26m²	
老舊建築獎勵	6,637.43m²×24.09% = 1,598.88m²			1,598.88m²	6,666.36m²×18.69% = 1,245.98m²		1,245.98m²	
允建總容積F	6,6637.43+2,913.10m²+1,598.88m² = 11,149.41m²			11,149.41m²	6,666.26m²+3,378.26m²+1,245.98m² = 11,290.5m²		11,290.5m²	
建築棟別與結構	一幢二棟 RC構造			-	一幢二棟 SRC構造		-	
使用用途	建築規模： 地下5層 地上23層 集合住宅	1F	防災中心、一般零售業、集合住宅	930.15m²	建築規模： 地下5層 地上24層 集合住宅	1F	防災中心、一般零售業、集合住宅	947.00m²
		2F	管委會使用空間、集合住宅	557.95m²		2F	管委會使用空間、集合住宅	521.14m²
		3~21F	集合住宅	11,225.20m²		3F	集合住宅	615.04m²
		22F	管委會使用空間、集合住宅	413.60m²		4-15F	集合住宅	7,384.68m²
		23F	管委會使用空間、集合住宅	367.26m²		16-22F	集合住宅	3,792.18m²
		B1~B4F	停車空間	6,263.68m²		23-24F	集合住宅	638.26m²
		B5F	防空避難室兼停車空間	1,565.92m²		B1~B4F	停車空間	6,409.92m²
						B5F	防空避難室兼停車空間	1,602.48m²
地上層樓地板面積	包含免計容積之梯廳、機電空間面積(不含屋突)			13,494.16m²	包含免計容積之梯廳、機電空間面積(不含屋突)		13,898.30m²	
總樓地板面積	包含地上23層、地下5層、屋突3層			21,754.26m²	包含地上24層、地下5層、屋突3層		22,485.99m²	
規劃戶數	一般零售業10戶、集合住宅住戶122戶			132戶	一般零售業9戶、集合住宅住戶128戶		137戶	
汽車停車位	法定汽車115輛、實設汽車168輛			168輛	法定汽車137輛、實設汽車171輛		171輛	
機車停車位	法定機車位133輛、實設機車133輛			133輛	法定機車位138輛、實設機車147輛		147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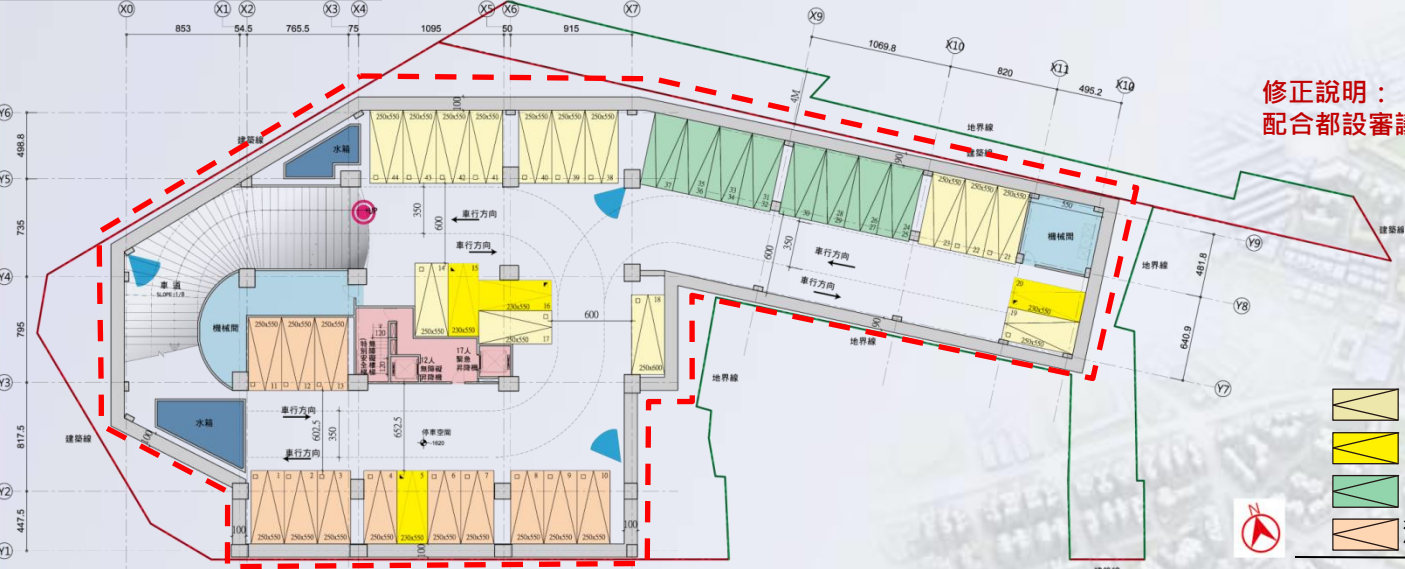


幹事會版



地下五層樓地板面積：1,565.92 m²
地下五層停車數量計算：37輛
大車-32輛
小車-5輛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調整車道位置變更，平面配置變更。

● 警示燈
▲ 圓凸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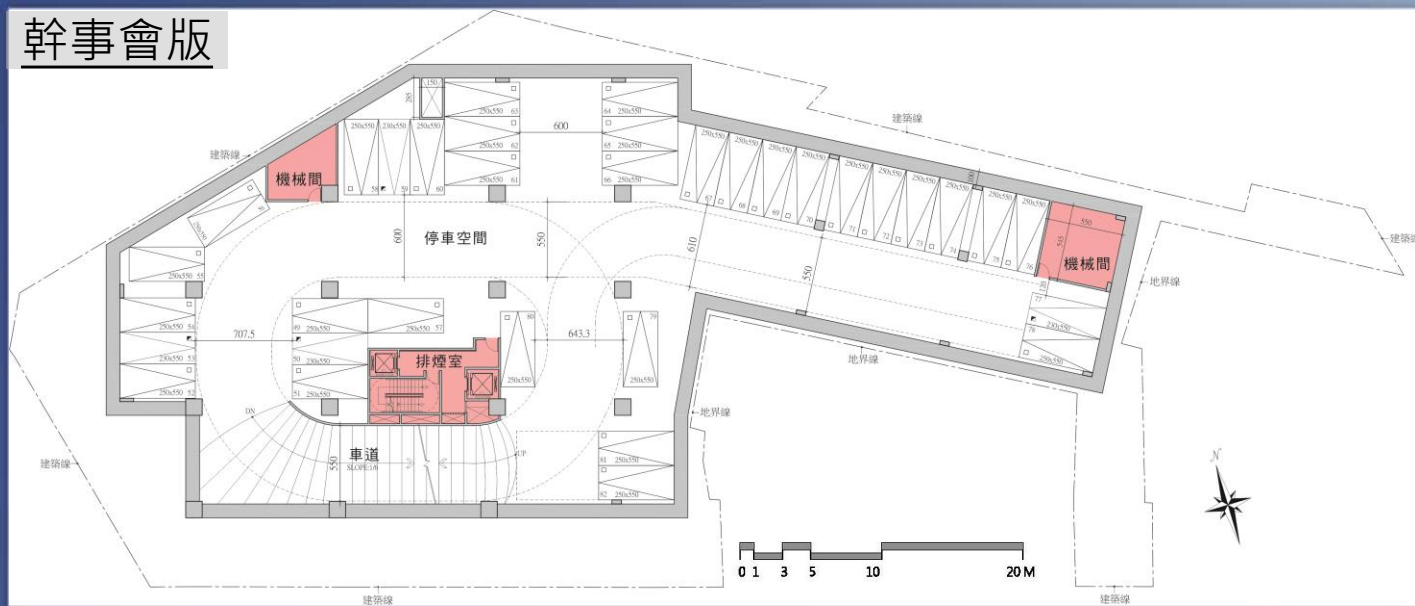
- 自設停車空間:(250x550) ---- 14部
- 自設停車空間:(230x550) ---- 4部
- 自設停車空間:(雙層機械) ---- 14部
- 法定停車空間:(250x550) ---- 12部

小計 自設:32部 法定:12部

地下五層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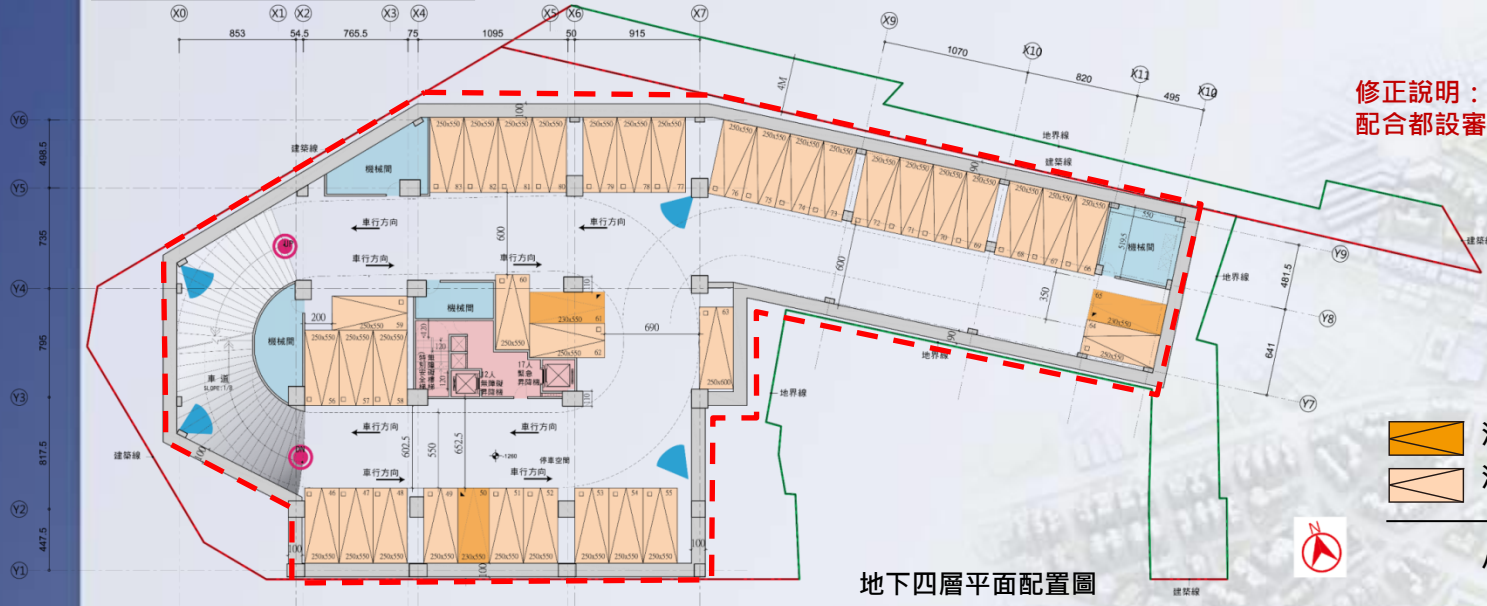


幹事會版



地下二~四層樓地板面積: 1565.92 m²
地下二~四層停車數量計算: 35輛
大車-30輛
小車-5輛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調整車道位置變更，平面配置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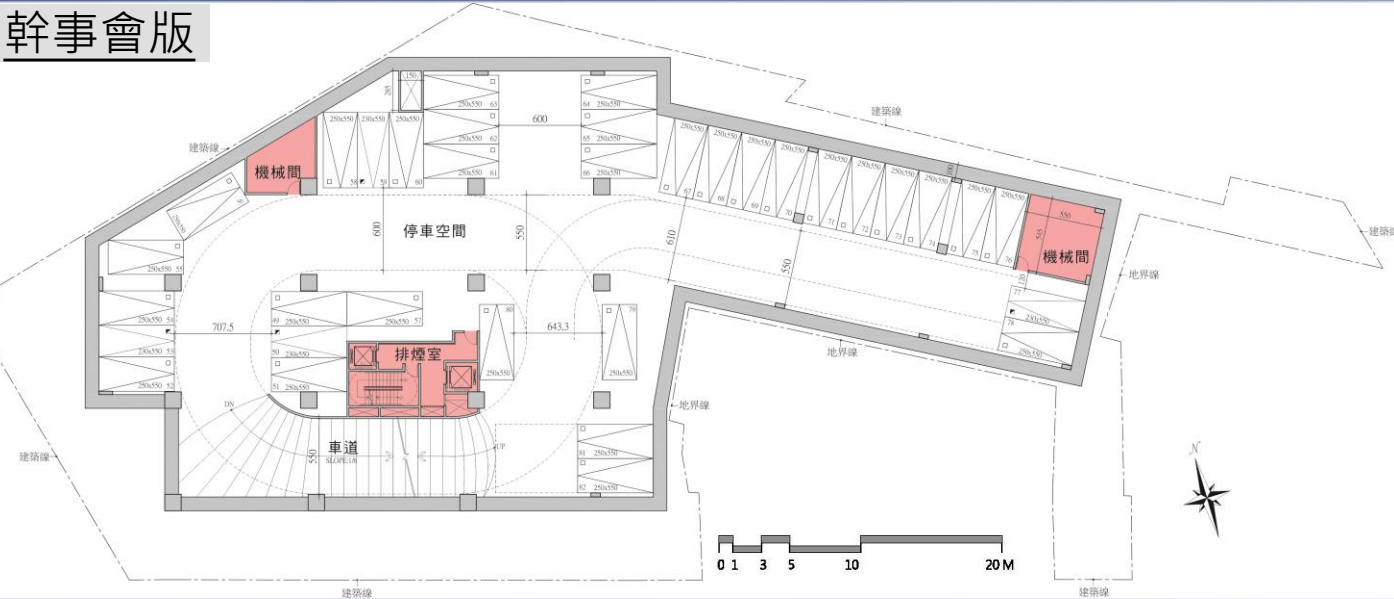
- 法定停車空間:(230x550) ----- 3 部
- 法定停車空間:(250x550) ----- 35 部

小計 法定:38部

地下四層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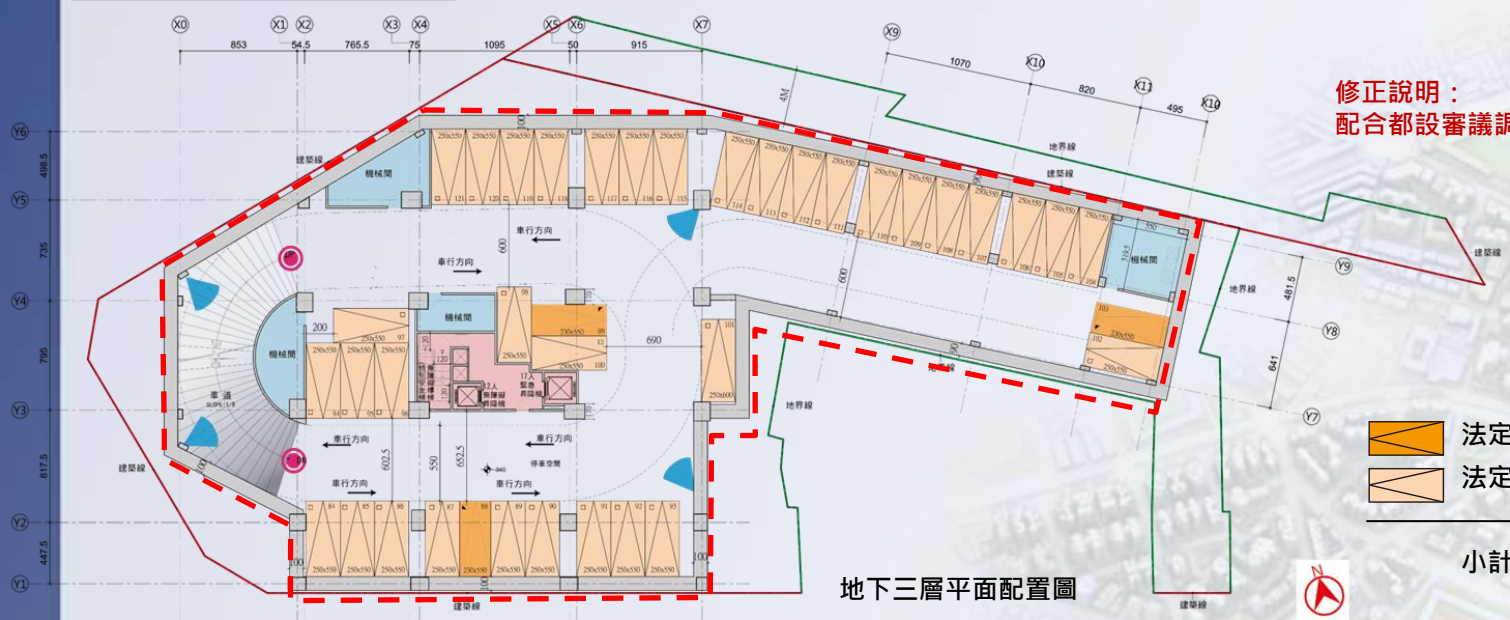


幹事會版



地下二~四層樓地板面積: 1565.92 m²
地下二~四層停車數量計算: 35輛
大車-30輛
小車-5輛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調整車道位置變更，平面配置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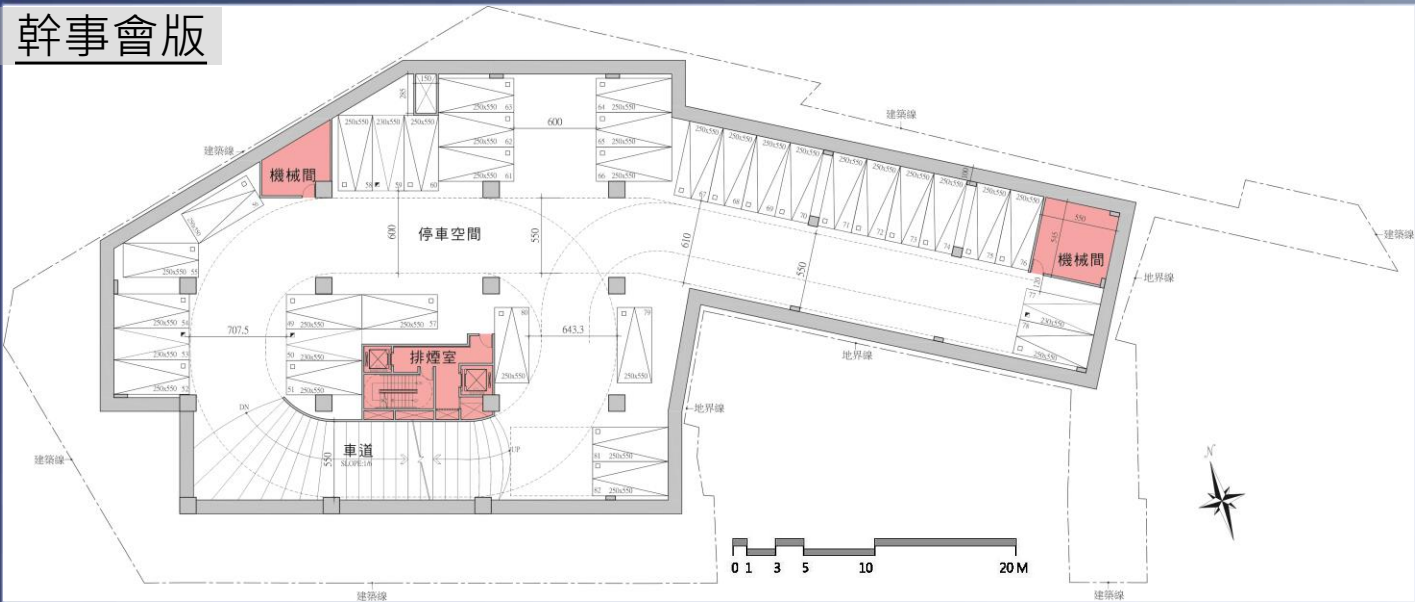
- 法定停車空間:(230x550) ----- 3 部
- 法定停車空間:(250x550) ----- 35 部

小計 法定:38部

地下三層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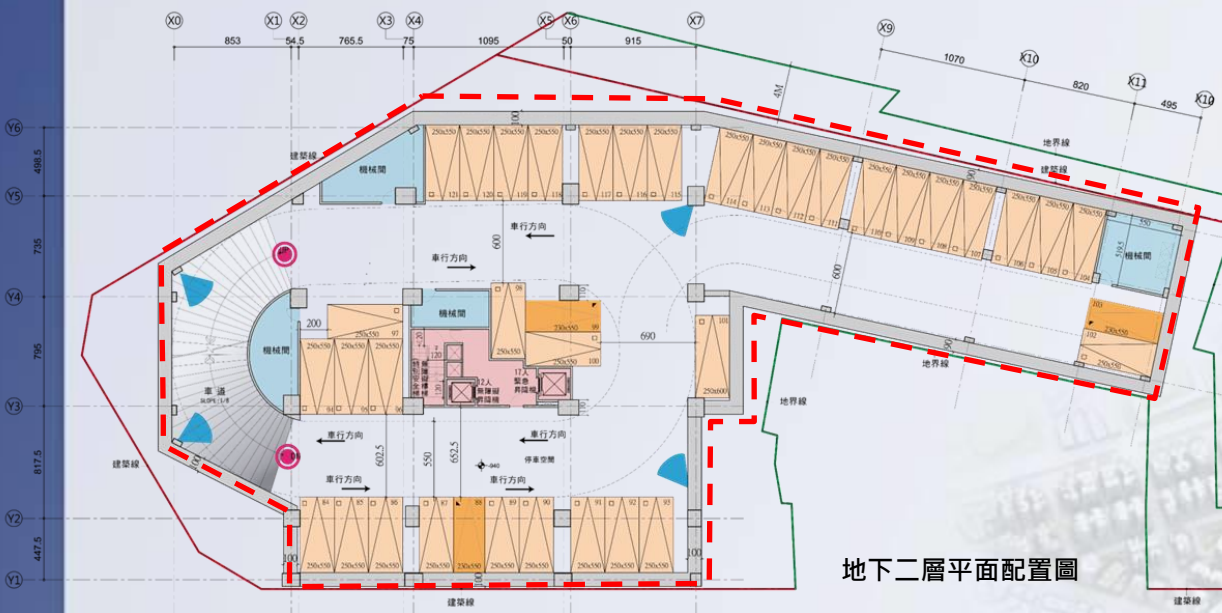


幹事會版



地下二~四層樓地板面積: 1565.92 m²
地下二~四層停車數量計算: 35輛
大車-30輛
小車-5輛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調整車道位置變更，平面配置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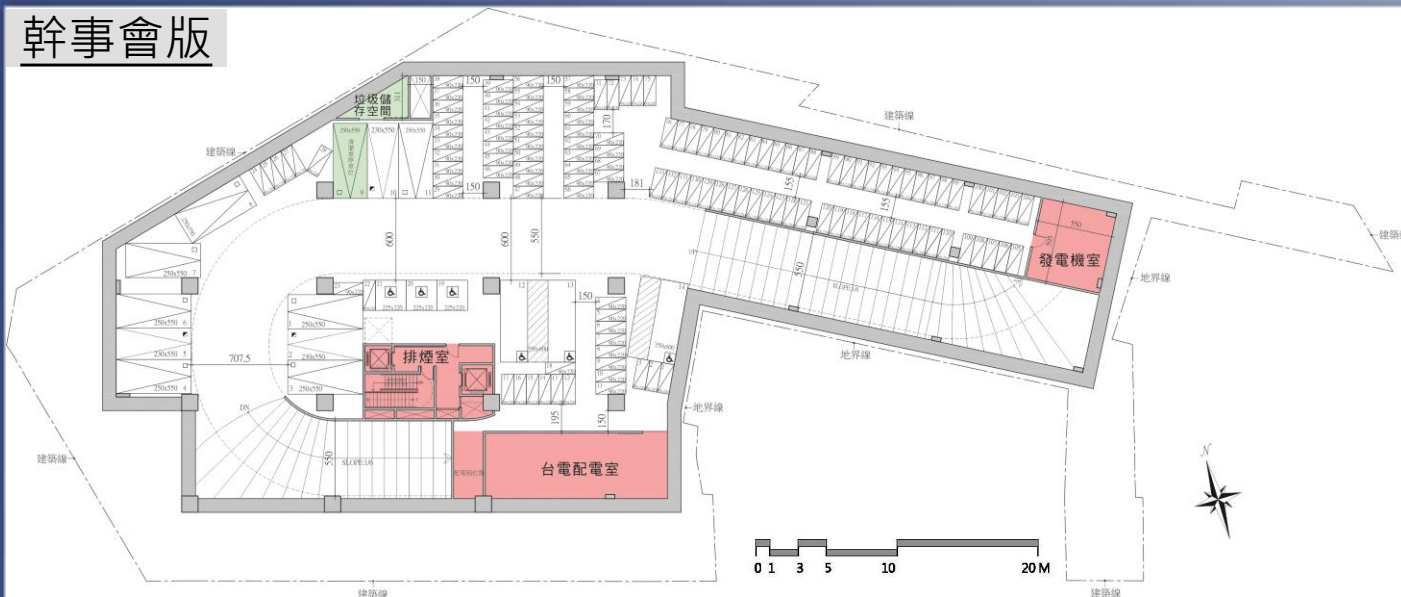
- 法定停車空間:(230x550) ----- 3 部
- 法定停車空間:(250x550) ----- 35 部

小計 法定:38部

地下二層平面配置圖



幹事會版



地下一層樓地板面積: 1565.92 m²

地下一層停車數量計算: 14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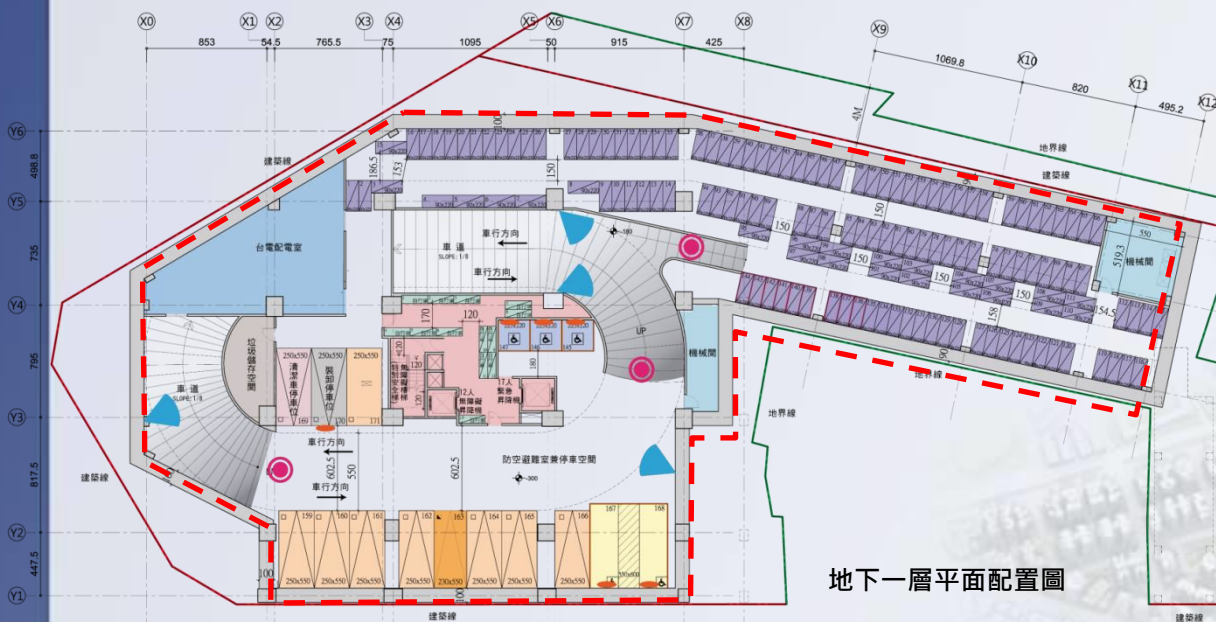
大車-8輛

小車-3輛

無障礙-3輛

機車-133部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調整車道位置變更，平面配置變更。

- 自行車停車位: 13 部
- 裝卸停車空間:(250X550) ----- 1 部
- 清潔車停車位:(250X550) ----- 1 部
- 法定停車空間:(無障礙) ----- 2 部
- 法定機車空間:(無障礙) ----- 3 部
- 自設機車空間:(90x220) ----- 9 部
- 法定機車空間:(90x220) ----- 135部
- 法定停車空間:(230x550) ----- 1 部
- 法定停車空間:(250x550) ----- 8 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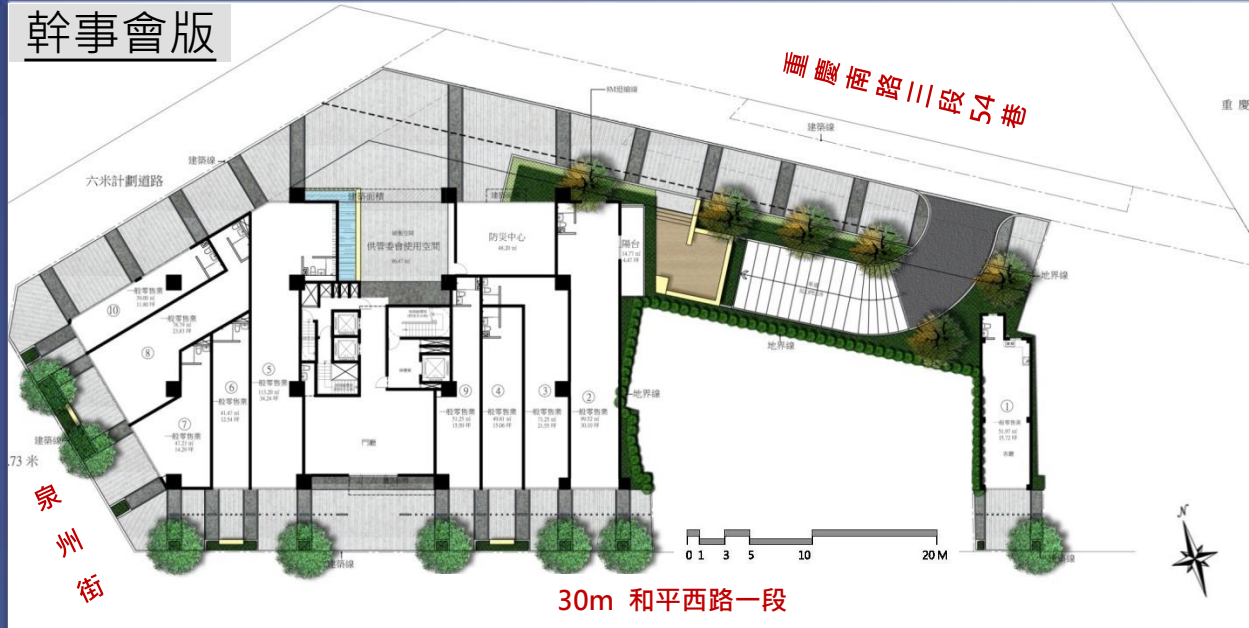
地下一層平面配置圖

小計 汽車:13部 機車:147部



建築興建計畫

幹事會版



一層平面配置圖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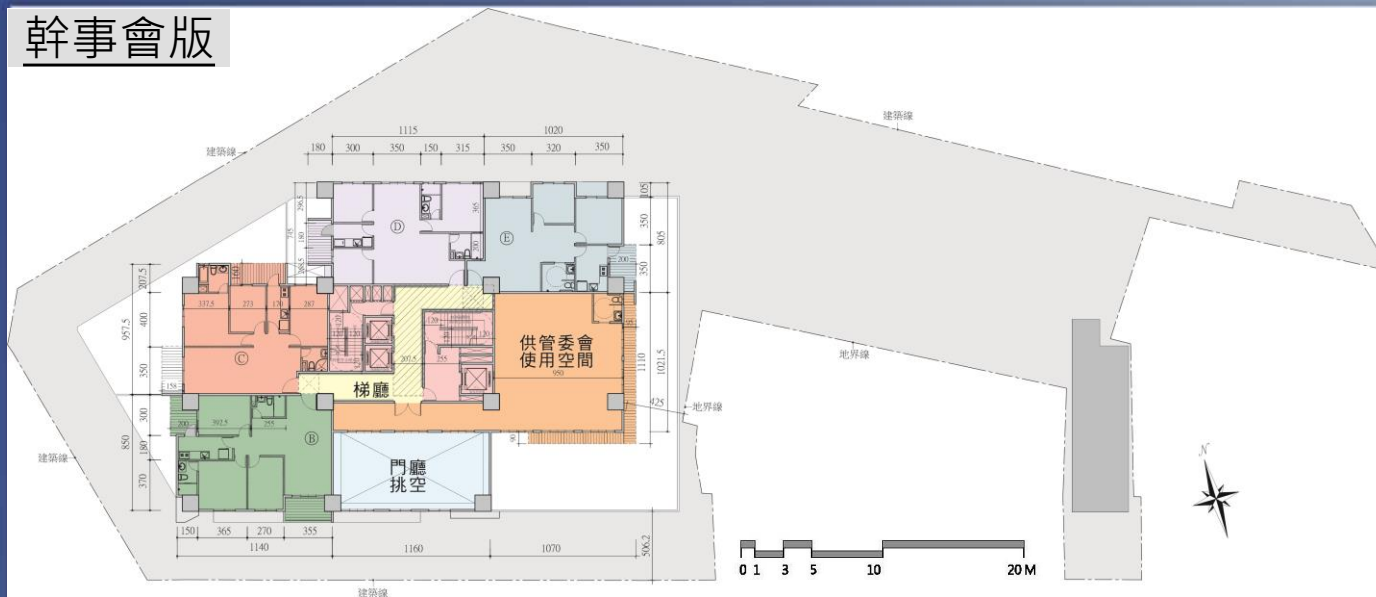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車道配置變更，
平面配置變更。

一層平面配置圖



幹事會版



二層平面圖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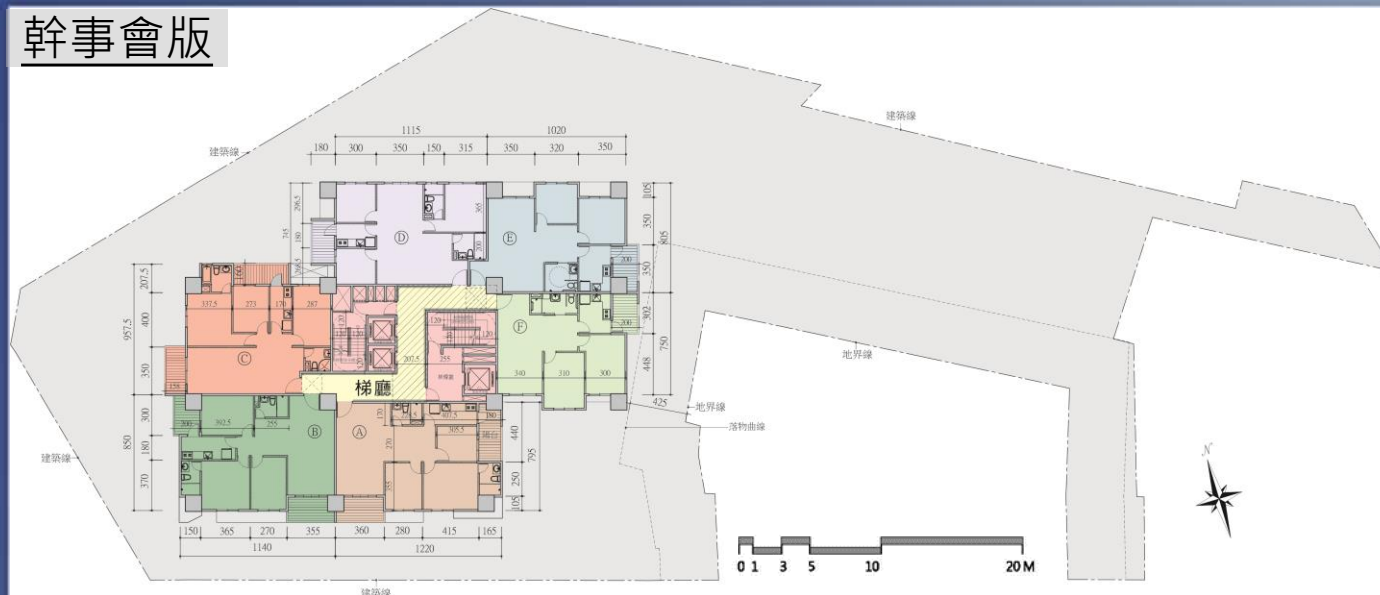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平面配置變更。

二層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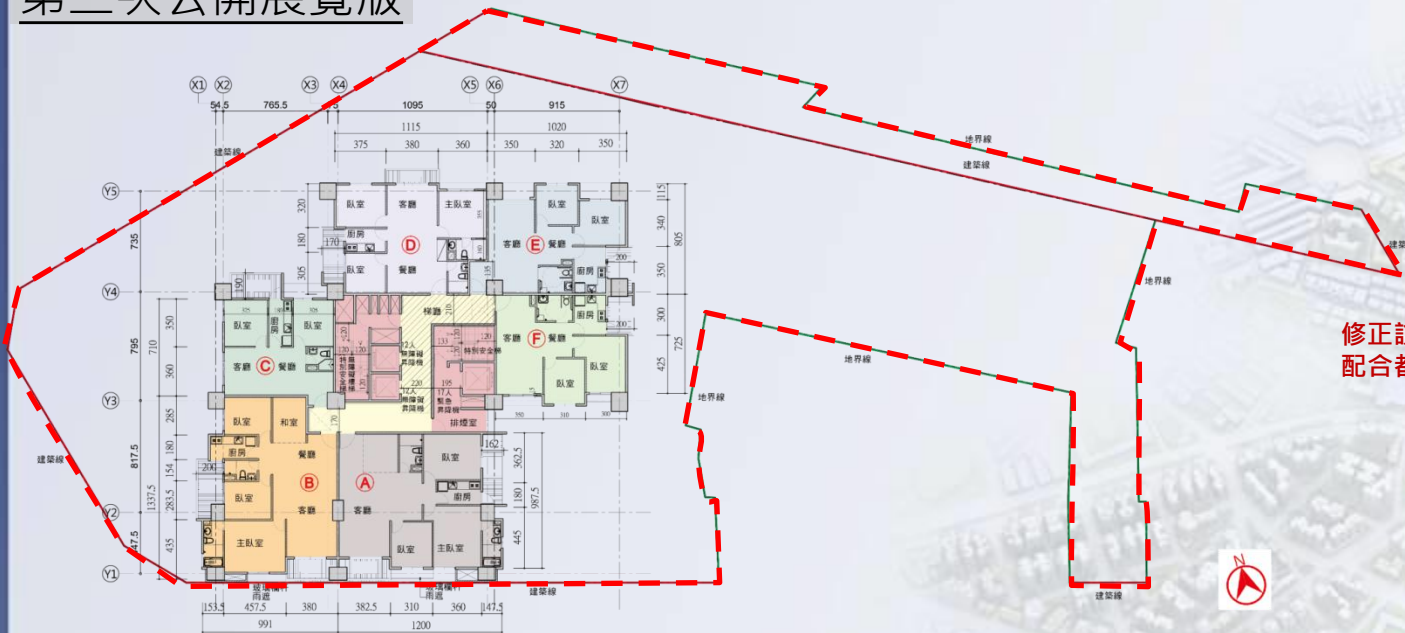


幹事會版

三至二十一層平面圖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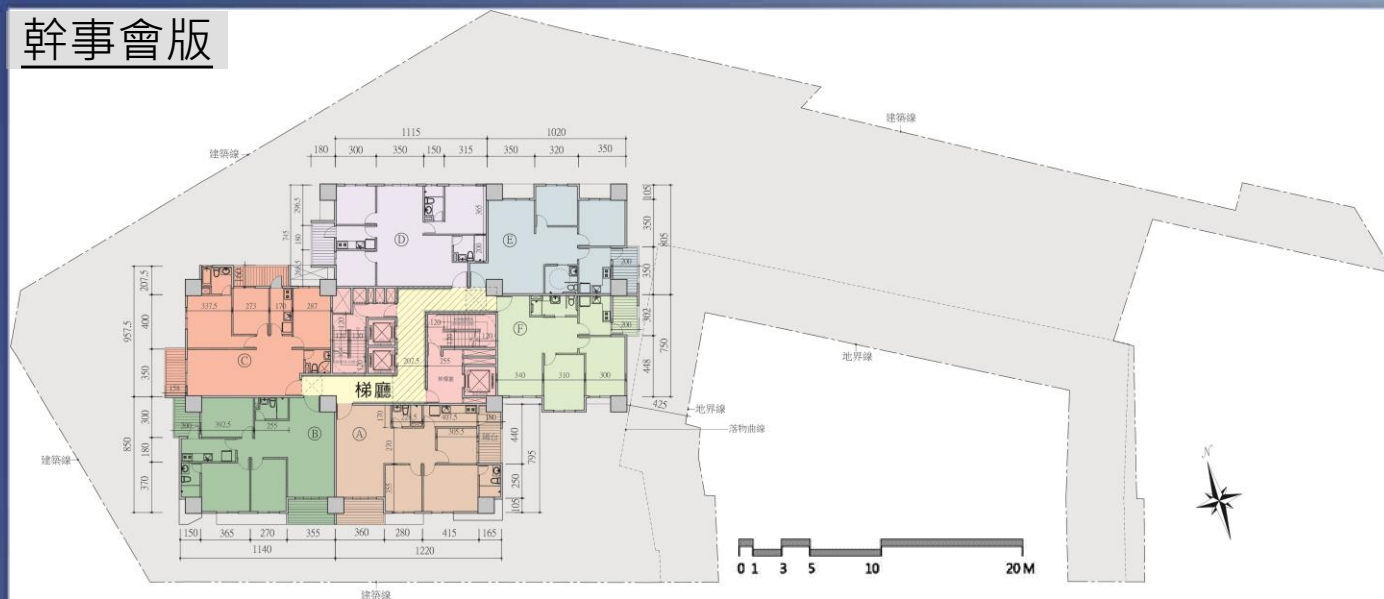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平面配置變更。

地上三層平面圖



幹事會版

三至二十一層平面圖



建築興建計畫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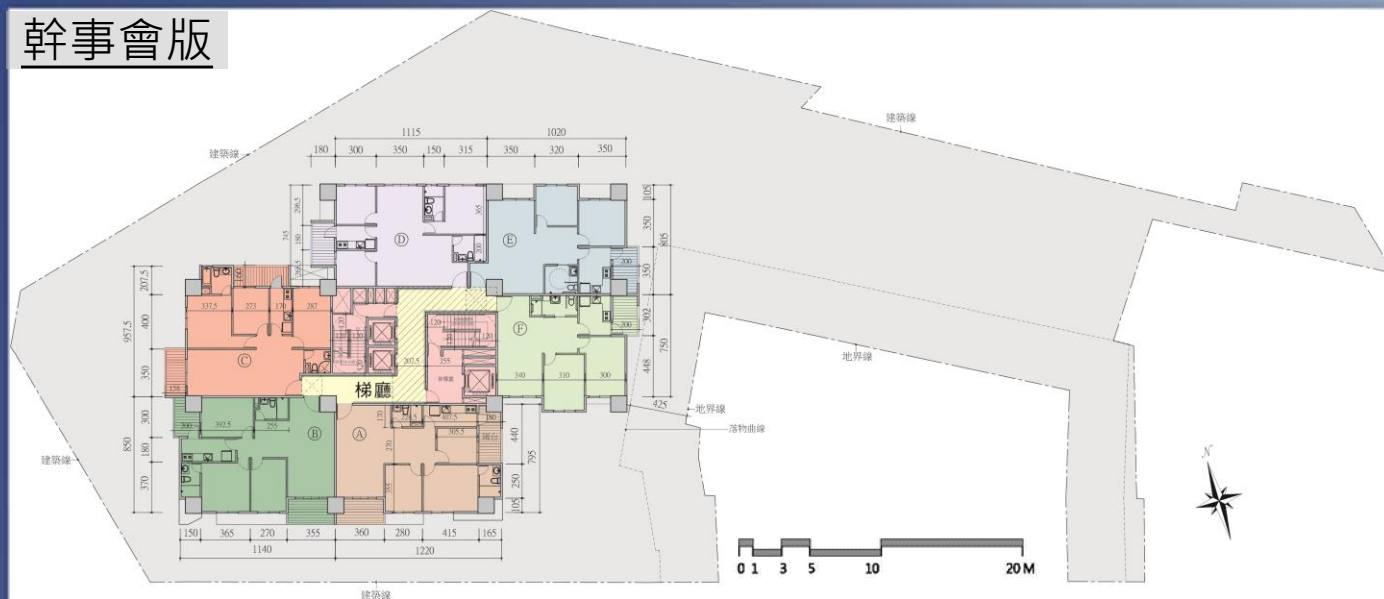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平面配置變更。

地上四至六層平面圖



幹事會版

三至二十一層平面圖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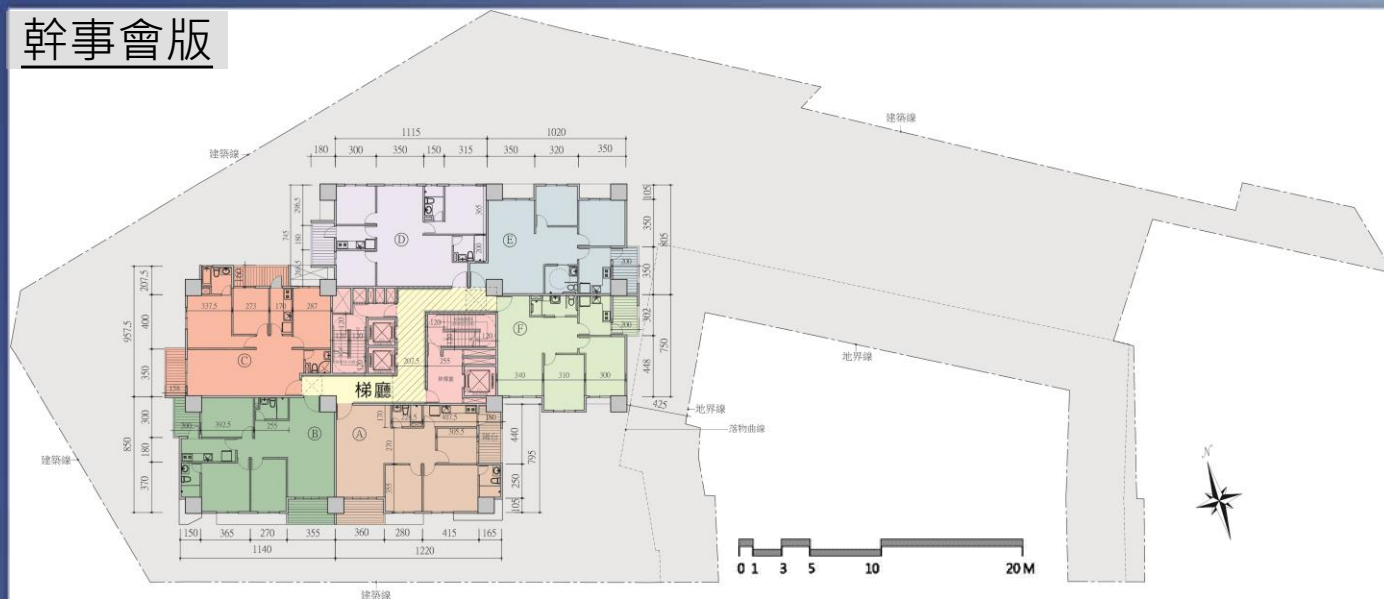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平面配置變更。

地上七至十五層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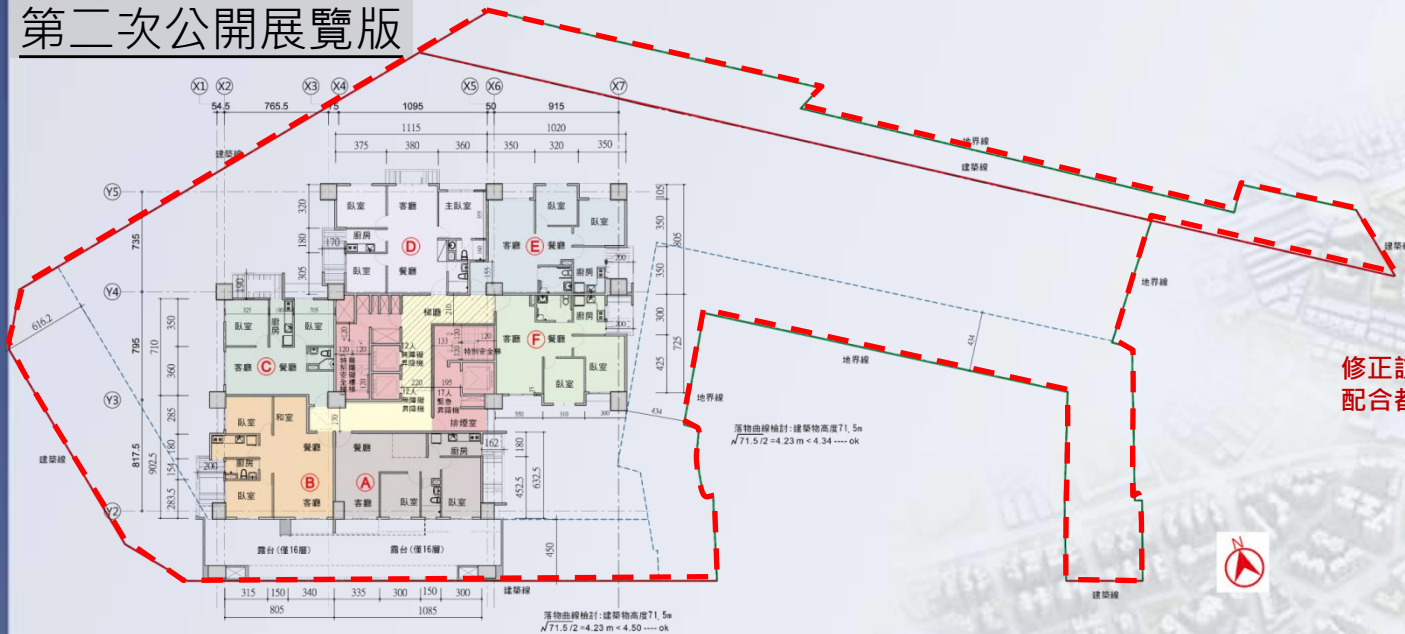
幹事會版

三至二十一層平面圖



建築興建計畫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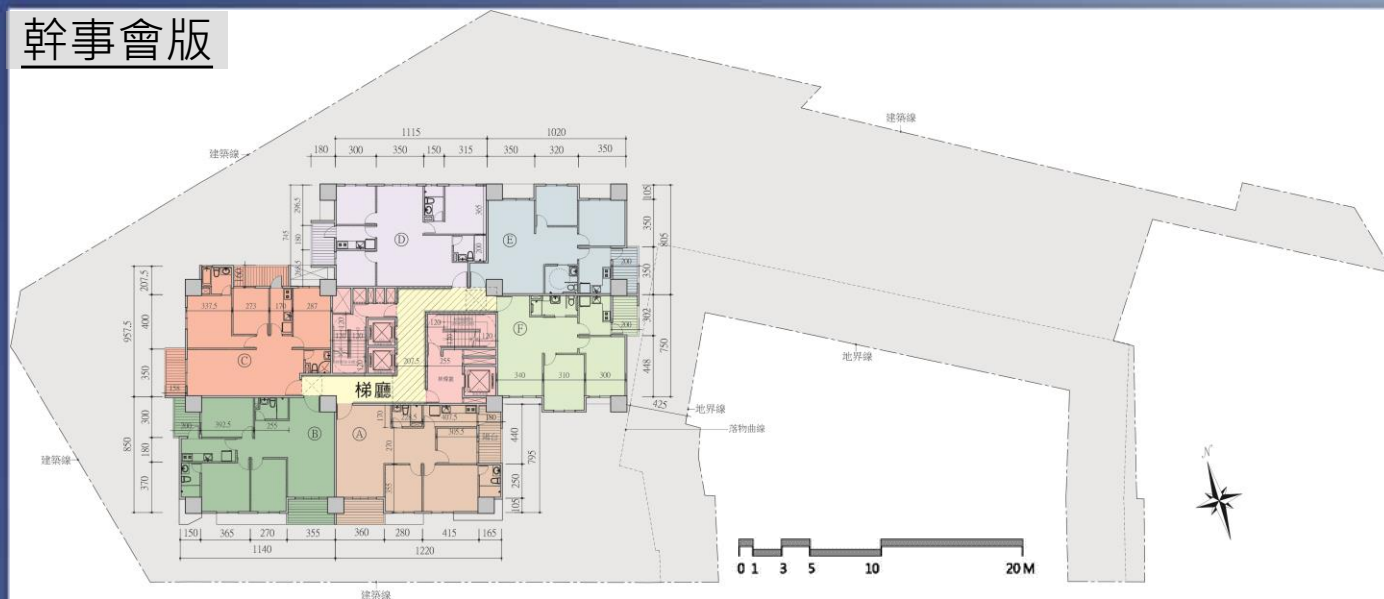


地上十六層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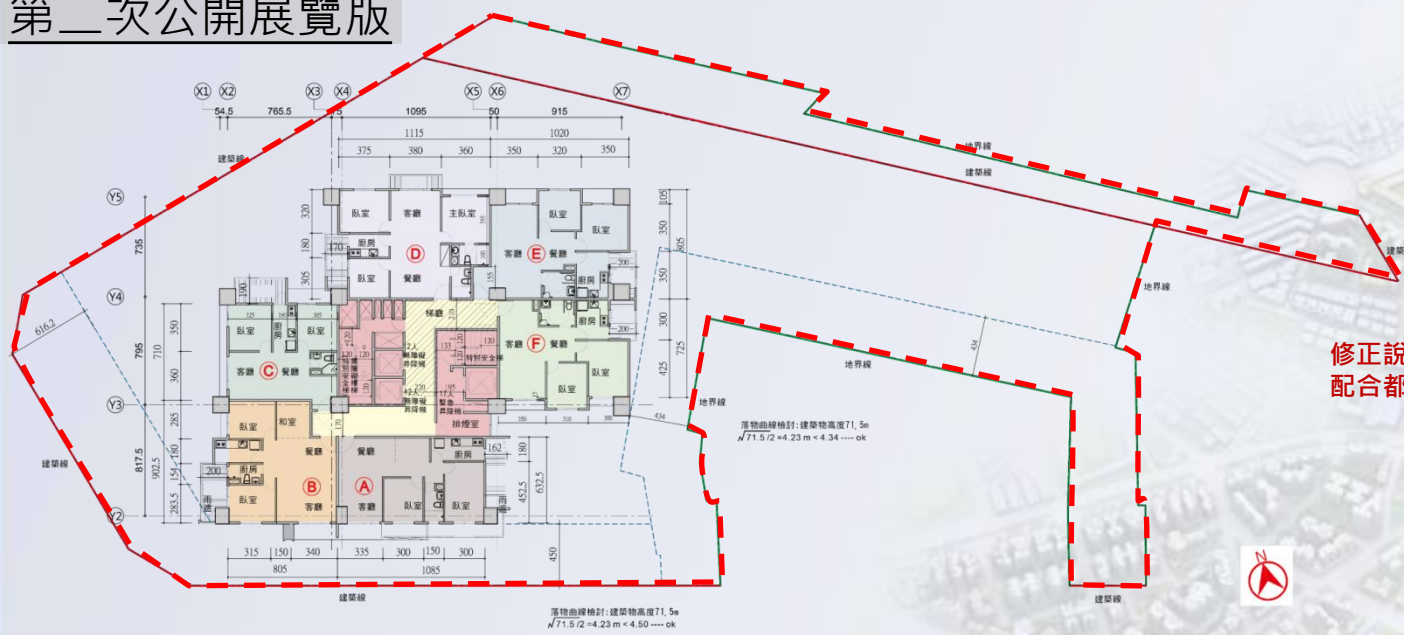
幹事會版

三至二十一層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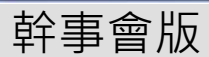
建築興建計畫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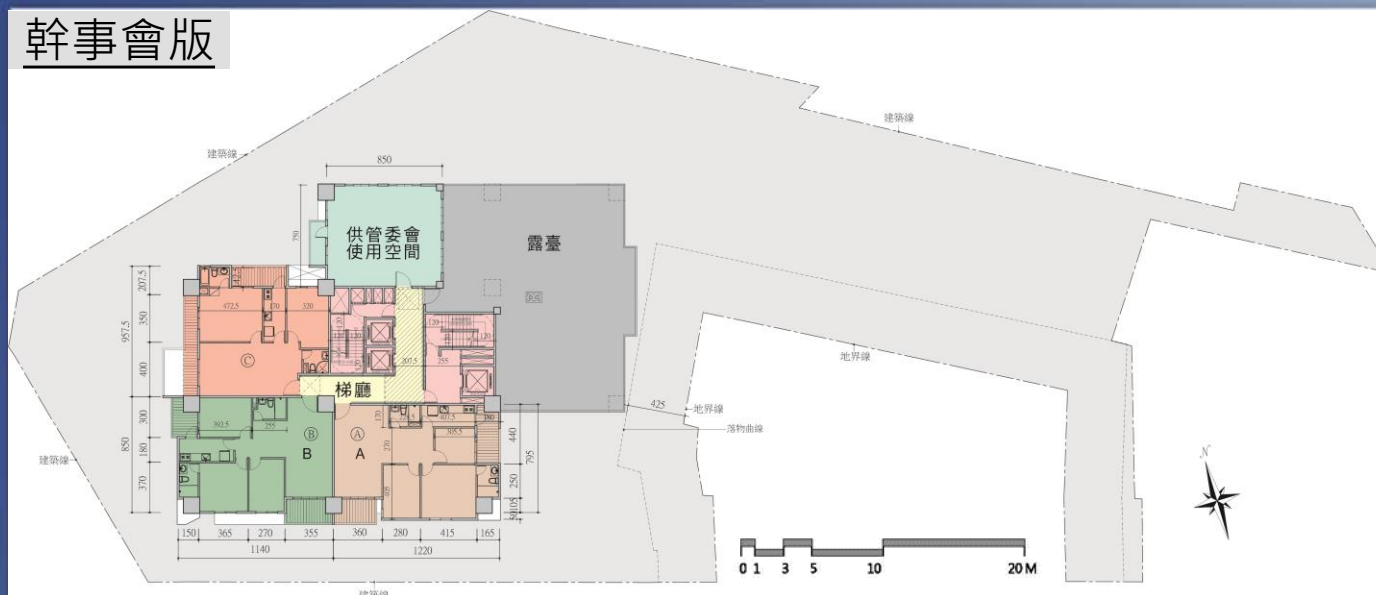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平面配置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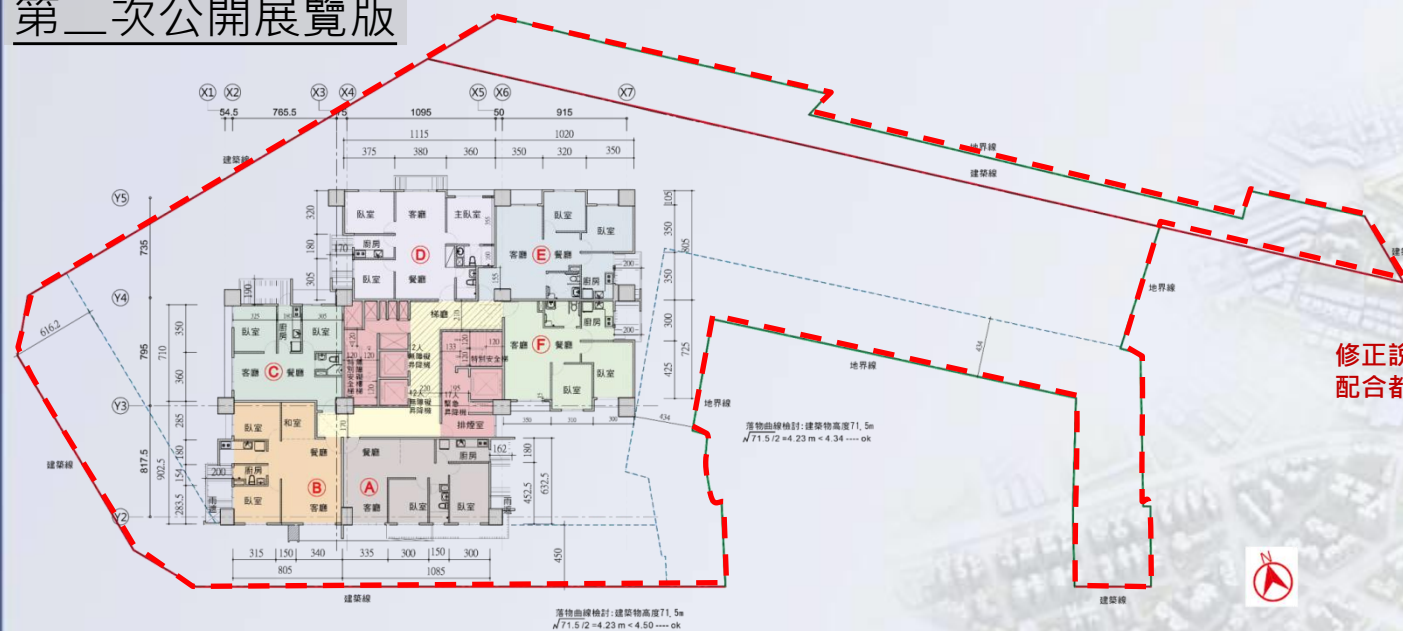
地上十七至二十二層平面圖



二十二層平面圖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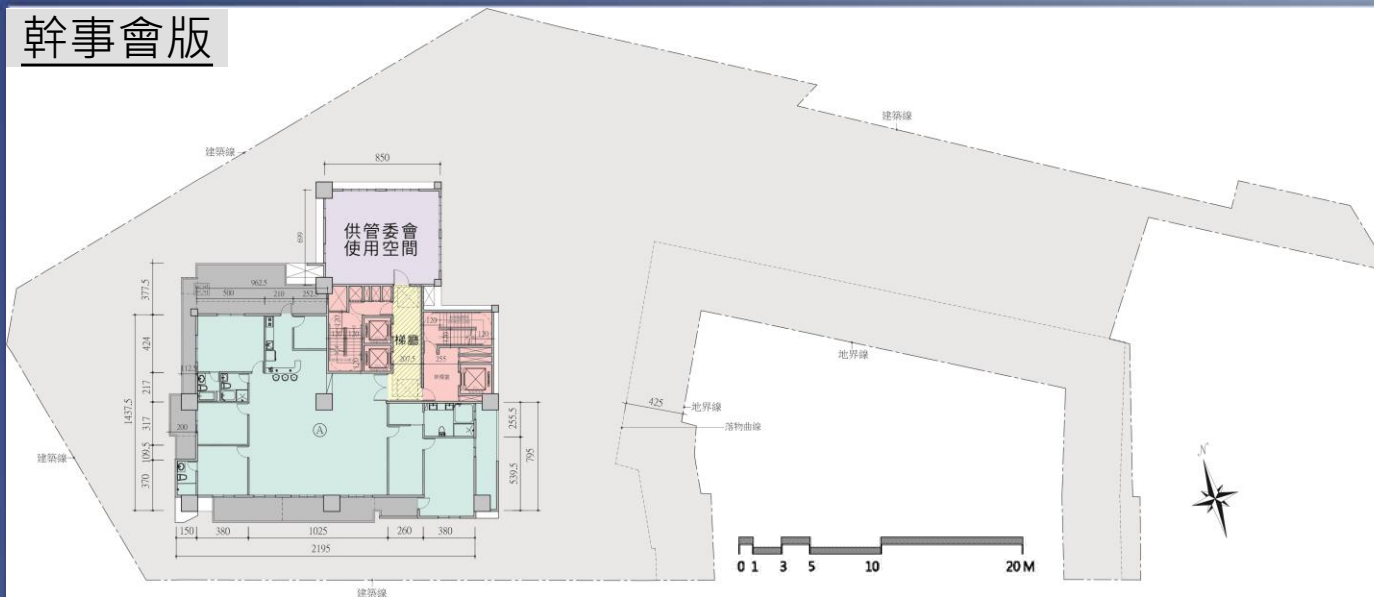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平面配置變更。

地上十七至二十二層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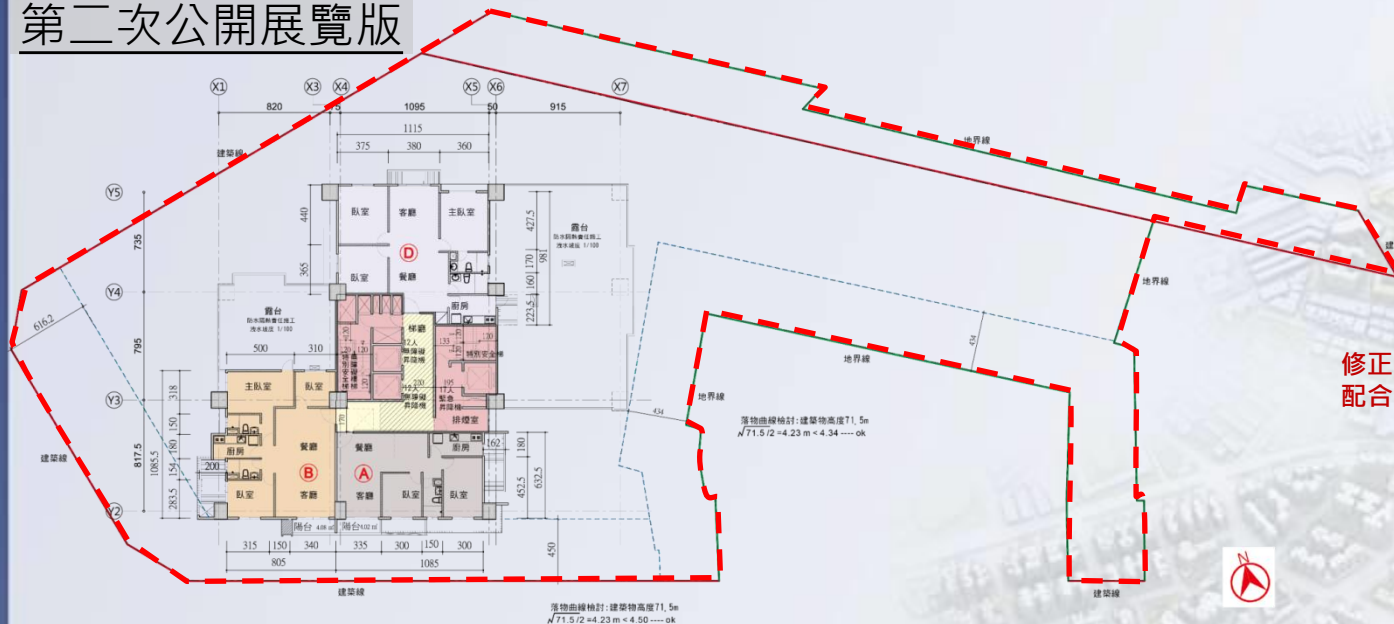


幹事會版

二十三層平面圖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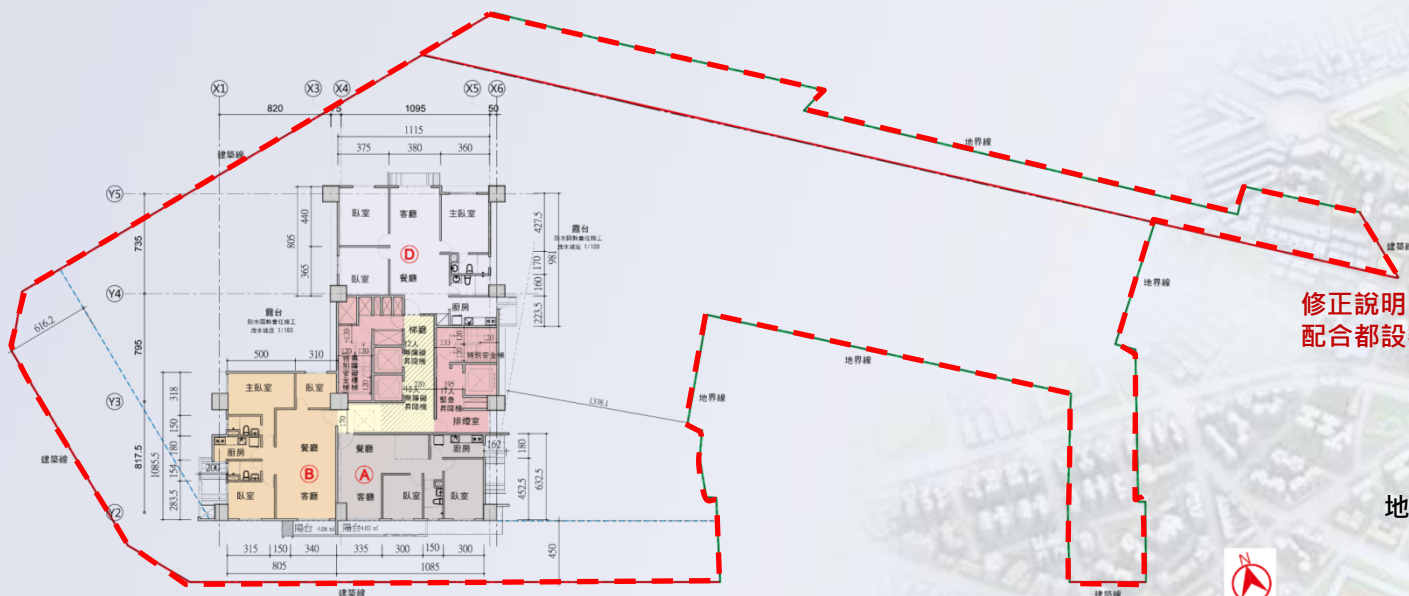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平面配置變更。

地上二十三層平面圖



原幹事會版無此樓層規劃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平面配置變更。

地上二十四層平面圖

建築物總樓計：建築物高度71.5m
N 71.5/2 = 4.23 m = 4.50 ----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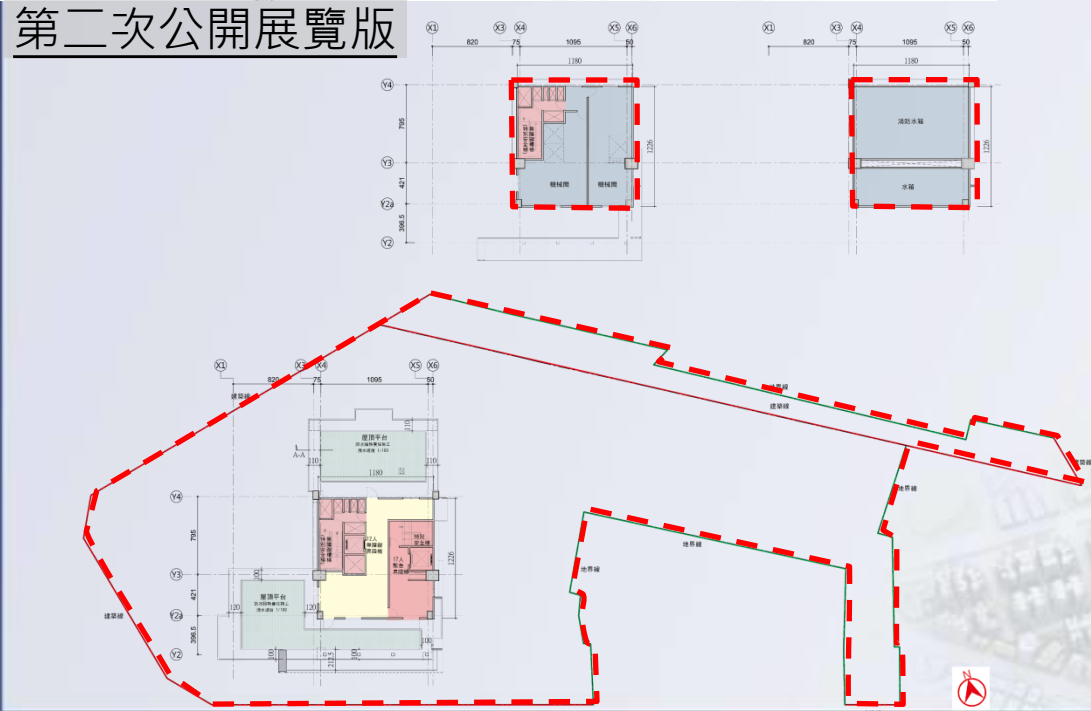


幹事會版



屋頂層平面圖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平面配置變更。

屋頂層平面圖



幹事會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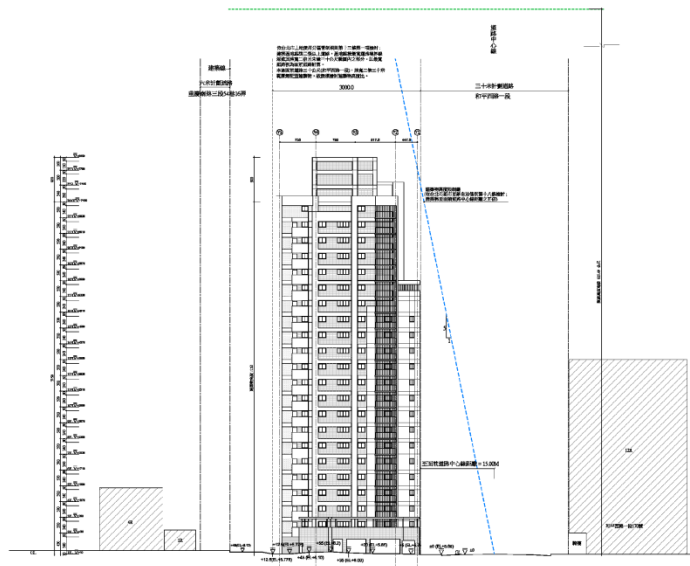
西向立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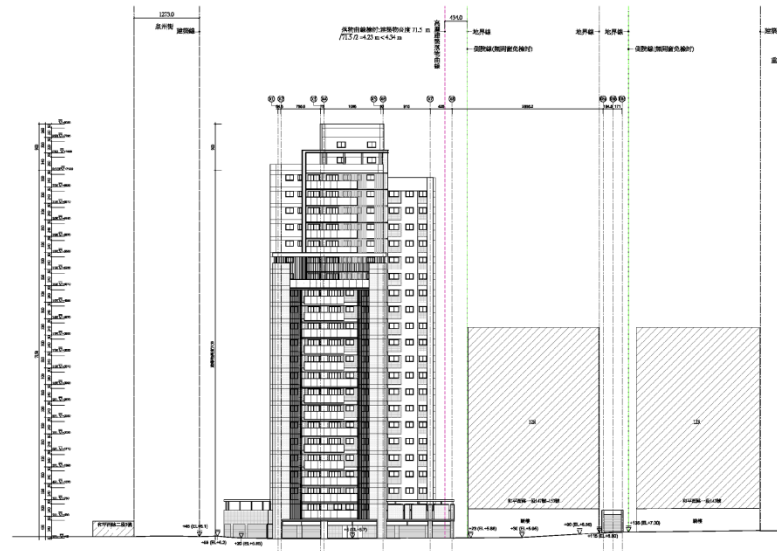
南向立面圖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配合都設審議調整平面配置，立面配合調整。



西向立面圖



南向立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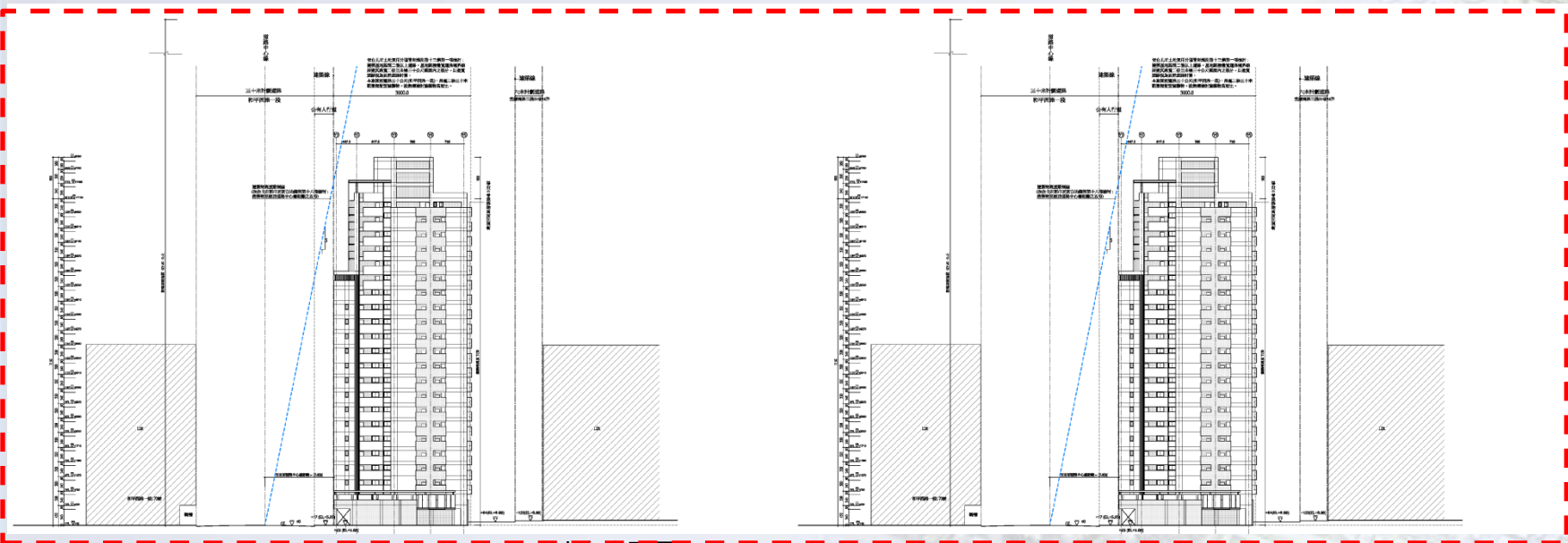


幹事會版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配合都設審議調整平面配置，立面配合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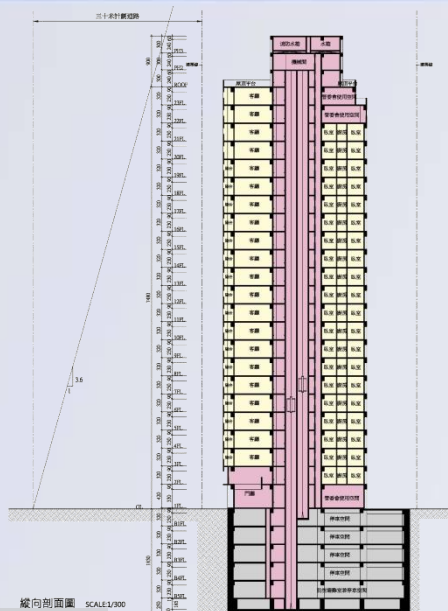


東向立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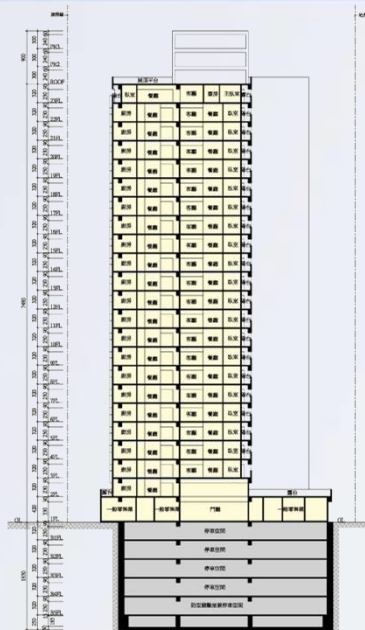
北向立面圖



幹事會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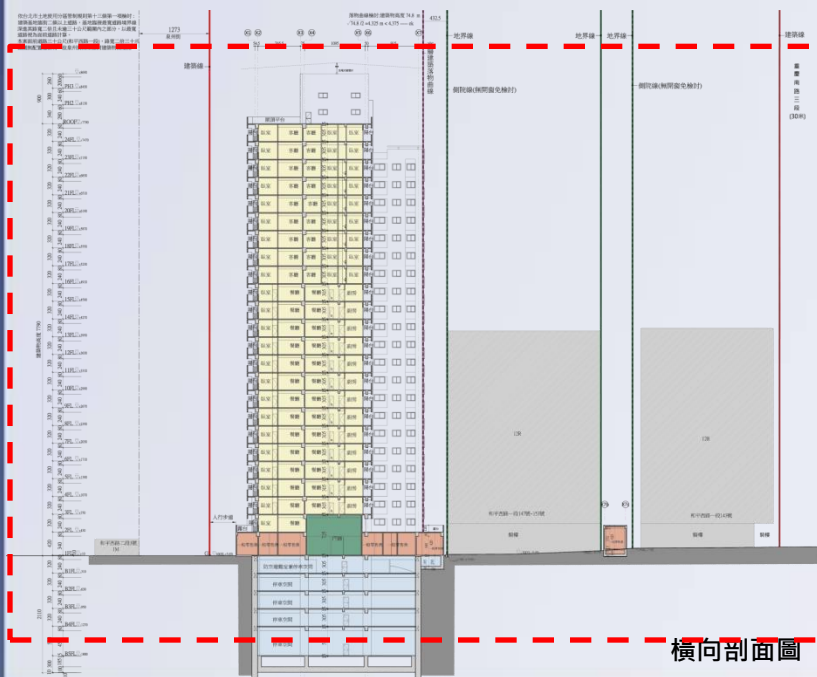


縱向剖面圖 SCALE 1/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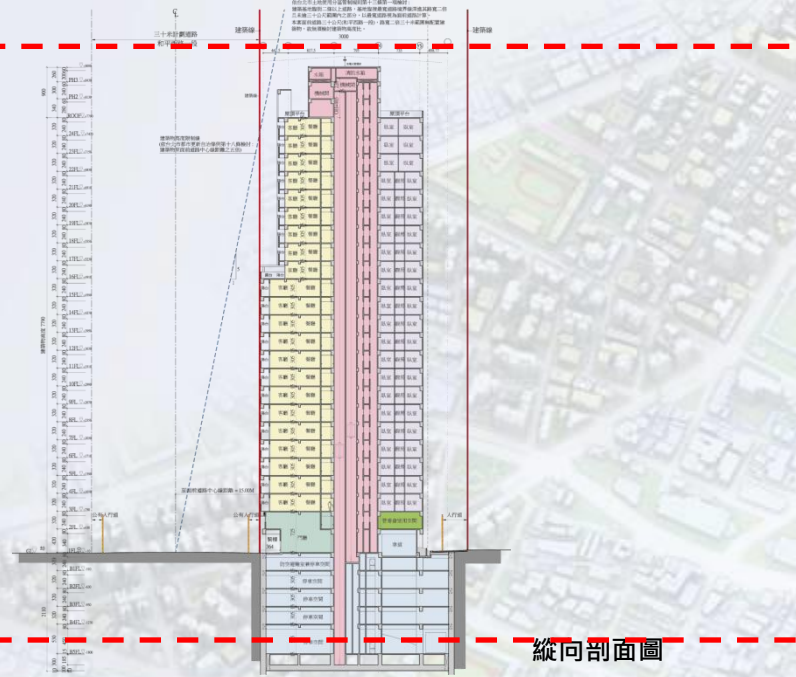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配合都設審議調整平面配置，剖面配合調整。



橫向剖面圖



縱向剖面圖



模擬透視圖

幹事會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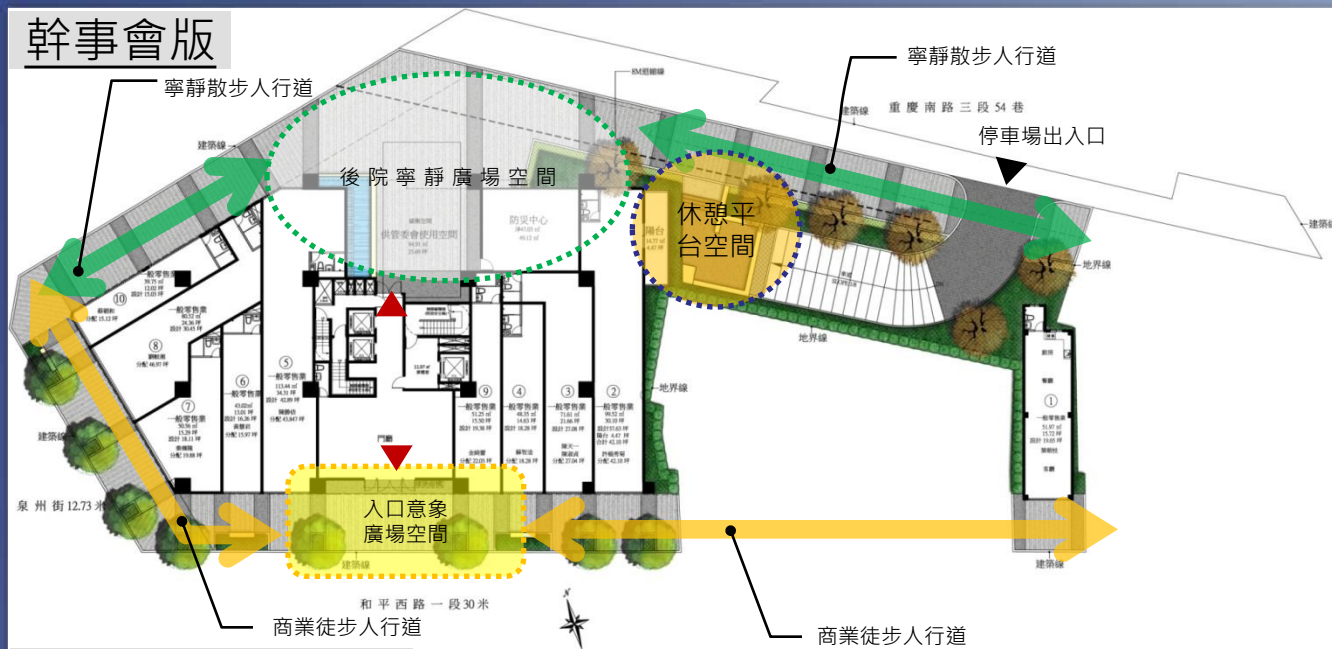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配合都設審議調整平面配置，立面配合調整。





幹事會版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車道配置變更，
平面配置變更。



防災及逃生避難計畫

幹事會版



第二次公開展覽版



修正說明：
配合都設審議修正獎勵面積及車道配置變更，
平面配置變更。

救災活動空間位置圖



- 一、後續相關會議均請相關權利人踴躍出席，俾使充分了解計畫內容並提供意見。
- 二、本案計畫內容與最新動態網站<http://www.fujiuding.com/>。
- 三、本案都市更新相關諮詢

祿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聯絡電話：(02)2547-2889

聯絡地址：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328號11樓之1

安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聯絡電話：(02)8923-6788

聯絡地址：新北市永和區保生路1號4樓之一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聯絡電話：(02)2781-5696

聯絡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168號17樓

- 四、本次公聽會依都市更新相關規定辦理，有關更新相關法令可參閱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法令園地(<http://www.uro.taipei.gov.tw>)

謝謝！

敬請指教